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各分署
105 年度廉政民意問卷調查報告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政風室編撰
105 年 10 月



目 錄

壹、調查動機與目的	3
一、調查動機.....	3
二、調查目的.....	3
貳、調查過程與方法	4
一、調查對象.....	4
二、抽樣方法.....	4
三、調查時間.....	4
四、調查方法.....	4
五、問卷回收率及有效樣本數.....	4
六、資料處理與分析方法.....	4
參、受訪者基本資料分析	6
一、性別.....	6
二、年齡.....	6
三、職業.....	7
肆、調查結果與分析	8
一、各題項結果分析.....	8
(一) 因何種案由至行政執行機關.....	8
(二) 受訪者至行政執行機關洽辦執行案件金額.....	10
(三) 服務態度滿意度.....	12
(四) 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滿意度.....	15
(五) 行政效率滿意度.....	18
(六) 環境設備滿意度.....	21
(七) 有無接受請託關說、收受餽贈或飲宴招待等不當情事.....	24
(八) 有無不明人士以行政執行機關名義詐取財物之情事.....	24
(九) 檢舉貪瀆不法管道.....	24
(十) 整體清廉滿意度.....	26
(十一) 其他建議及反映事項.....	29
二、各封閉式題項滿意度綜合分析.....	30
(一) 正面評價部分：.....	30
(二) 負面評價部分：.....	30
三、趨勢分析.....	31
(一) 103 年度至 105 年度各封閉式題項滿意度比較分析.....	31
(二) 103 年度至 105 年度各封閉式題項正、負面評價整體比較分析.....	39

伍、結論與建議.....	41
一、結論.....	41
(一) 本次受訪者洽公案由以罰鍰案件居多，執行金額則以逾 1 千元至 1 萬元者占最多數.....	41
(二) 受訪者對行政執行機關之整體清廉度與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的評價較高，對行政效率及環境設備的評價較低.....	41
(三) 受訪者對行政執行機關各項滿意度評價，相較 103 年度及 104 年度呈現微幅成長之趨勢.....	42
(四) 無受訪者表示知悉行政執行機關人員有接受請託關說或曾有不明人士以行政執行機關名義為由向其詐取財物.....	42
(五) 受訪者表示如知悉行政執行機關人員涉嫌貪瀆不法情事，檢舉管道以法務部廉政署比例最高.....	42
二、建議.....	43
(一) 規劃洽公民眾車位，建立明確導引標示.....	43
(二) 簡化工作流程，提升行政效率.....	43
(三) 賡續利用多元管道，推廣超商繳款措施.....	44
(四) 持續推動預警作為，維護機關廉潔形象.....	44
附錄一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分署廉政民意問卷調查表.....	45

表 目 錄

表 4-1-1	因何種案由至行政執行機關統計表	8
表 4-1-2	至各行政執行機關洽辦何種執行案件細項統計表	9
表 4-1-3	至各行政執行機關洽辦執行案件金額統計表	10
表 4-1-4	至各行政執行機關洽辦執行案件金額細項統計表	11
表 4-1-5	服務態度滿意度統計表	12
表 4-1-6	各行政執行機關服務態度滿意度細項統計表	14
表 4-1-7	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滿意度統計表	15
表 4-1-8	各行政執行機關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滿意度細項統計表	17
表 4-1-9	行政效率滿意度統計表	18
表 4-1-10	各行政執行機關行政效率滿意度細項統計表	20
表 4-1-11	環境設備滿意度統計表	21
表 4-1-12	各行政執行機關環境設備滿意度細項統計表	23
表 4-1-13	各行政執行機關受訪者知悉貪瀆不法情事主要檢舉管道細項統計表	25
表 4-1-14	整體清廉滿意度統計表	26
表 4-1-15	各行政執行機關整體清廉滿意度細項統計表	28
表 4-1-16	其他建議及反映事項統計表	29
表 4-2-1	各封閉性題項滿意度統計表	30
表 4-3-1	服務態度滿意度細項年度比較表	32
表 4-3-2	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滿意度細項年度比較表	33
表 4-3-3	行政效率滿意度細項年度比較表	35
表 4-3-4	環境設備滿意度細項年度比較表	36
表 4-3-5	整體清廉滿意度細項年度比較表	38
表 4-3-6	各封閉式題項正面評價年度比較表	39
表 4-3-7	各封閉式題項負面評價年度比較表	40

圖 目 錄

圖 3-1-1	受訪者基本資料：性別	6
圖 3-1-2	受訪者基本資料：年齡	6
圖 3-1-3	受訪者基本資料：職業	7
圖 4-1-1	因何種案由至行政執行機關統計圖	8
圖 4-1-2	至行政執行機關洽辦執行案件金額統計圖	10
圖 4-1-3	服務態度滿意度統計圖	12
圖 4-1-4	各行政執行機關服務態度滿意度由高至低分析圖	13
圖 4-1-5	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滿意度統計圖	15
圖 4-1-6	各行政執行機關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滿意度由高至低分析圖	16
圖 4-1-7	行政效率滿意度統計圖	18
圖 4-1-8	各行政執行機關行政效率滿意度由高至低分析圖	19
圖 4-1-9	環境設備滿意度統計圖	21
圖 4-1-10	各行政執行機關環境設備滿意度由高至低分析圖	22
圖 4-1-11	知悉貪瀆不法情事主要檢舉管道由高至低分析圖	24
圖 4-1-12	整體清廉滿意度統計圖	26
圖 4-1-13	各行政執行機關整體清廉滿意度由高至低分析圖	27
圖 4-2-1	各封閉性題項滿意度由高至低分析圖	31
圖 4-3-1	服務態度正、負面評價年度比較圖	31
圖 4-3-2	服務態度滿意度細項年度比較表	32
圖 4-3-3	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正、負面評價年度比較圖	33
圖 4-3-4	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滿意度細項年度比較表	34
圖 4-3-5	行政效率正、負面評價年度比較圖	34
圖 4-3-6	行政效率滿意度細項年度比較表	35
圖 4-3-7	環境設備正、負面評價年度比較圖	36
圖 4-3-8	環境設備滿意度細項年度比較表	37
圖 4-3-9	整體清廉度正、負面評價年度比較圖	37
圖 4-3-10	整體清廉滿意度細項年度比較圖	38
圖 4-3-11	各封閉式題項正面評價年度比較圖	39
圖 4-3-12	各封閉式題項負面評價年度比較圖	40

- 摘要 -

本廉政民意問卷調查係探討民眾對行政執行機關之各項滿意度與清廉度觀感，希藉從調查中研究瞭解機關人員服務態度及遵守廉政倫理規範等相關情況，以廣納民意作為本署暨各分署業務執行之興革參考。問卷調查對象為與行政執行機關有業務往來之民眾（含家屬）、相關業者或社會團體，透過本署自行編製之廉政民意問卷調查表為工具進行研究，調查期間自 105 年 3 月 16 日至 6 月 30 日止，以隨機抽樣方式進行調查，本研究問卷樣本數統計，各分署總計回收 1,317 份問卷，有效樣本數為 1,270 份。

經調查統計結果發現，於調查期間內至行政執行機關洽辦業務之受訪者，其案由以罰鍰的比例最高(40.39%)，其次為財稅(27.95%)。而洽辦業務的執行金額以逾 1 千元(新臺幣，以下同)至 1 萬元之比例最高(53.54%)，其次為逾 1 萬元至 10 萬元(26.22%)。

有關本(105)年度各項滿意度面向(選項採李克特量表方式設計，包含很滿意、滿意、可接受、不滿意、很不滿意及無意見)，受訪者正面評價(即很滿意、滿意)，依序為整體清廉度(86.46%)、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83.62%)、服務態度(83.07%)、行政效率(82.13%)、環境設備(80.71%)。本年度與 103 年度滿意度調查相較，除服務態度及行政效率略為下降，其餘均微幅提升；另再與 104 年度調查結果相較，除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之滿意度微幅下降外，其餘均略微上升，綜整而觀，所屬分署於各項滿意度面向之年度比對，均有達到八成以上之正面評價，可見民眾對分署相關服務措施抱持肯定態度。

次觀察本年度受訪者負面評價(即不滿意、很不滿意)，依序為環境設備(1.50%)、行政效率(0.55%)、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0.16%)、服務態度(0.08%)及整體清廉度(0.08%)。本年度與 103 年度滿

意度調查相較，除行政效率及環境效率分別上升 0.17%及 0.89%外，其餘均微幅下降；另再與 104 年度調查結果相較，均略為下降，經年度比較分析滿意度正面與負面評價結果大致相符，無太多顯著差異，民眾對執行機關清廉度最為滿意，對環境設備滿意度最低。

另有關行政執行機關人員有無接受請託關說、收受餽贈或飲宴招待等情，調查結果皆無受訪者表示有此類情事；至於是否曾遇有不明人士以行政執行機關之名義或解決執行案件為理由，詐取財物部分，受訪者亦均表示未遇類此情事。

經調查受訪者，如知悉行政執行機關人員涉嫌貪瀆不法行為時，主要檢舉管道以法務部廉政署所占比例最高（27.30%），其次為法務部行政執行署（22.44%），再者為行政執行機關所屬政風機構（17.41%）。

本次受訪者計填列 10 項反映意見，經歸納其中有 6 項係屬正面鼓勵性意見（2 項關於辦公環境、3 項關於服務態度、1 項關於清廉程度），有 3 項係對「環境設備」之反映意見，另有 1 項則為對「服務態度」之反映意見，有關反映意見移請權責單位處理回應及參考改善。

依據調查結果提列以下四項建議：

- 一、規劃洽公民眾車位，建立明確導引標示。
- 二、簡化工作流程，提升行政效率。
- 三、賡續利用多元管道，推廣超商繳款措施。
- 四、持續推動預警作為，維護機關廉潔形象。

壹、調查動機與目的

一、調查動機

邇來政府為落實民服務之品質提升，持續推動民眾滿意服務，塑造專業、便民、高效率的公共服務形象與聲譽，亦是各公務部門持續努力的方向與願景。鑑於機關外部顧客之需求與意見，對於提升機關施政品質及形象具有重要參考性，本署各分署前於 103 及 104 年度辦理機關廉政民意研究問卷調查，本（105）年度賡續辦理之主要目的，係為詳實瞭解受訪者對行政執行機關各項服務措施滿意度前後三年變化情形，期透過問卷調查瞭解受訪者的想法與建議，及對行政執行機關的評價及期許，作為未來業務革新、提升服務效能與推動廉政措施之參考依據。

二、調查目的

- （一）瞭解受訪者至行政執行機關洽公案由與執行金額。
- （二）瞭解受訪者對於行政執行機關承辦人員服務態度、專業能力與行政效率之滿意程度。
- （三）瞭解受訪者對於行政執行機關環境設備之滿意程度。
- （四）瞭解受訪者是否知悉行政執行機關人員有無接受請託關說、收受餽贈或飲宴招待等不當情事。
- （五）瞭解受訪者是否知悉有不明人士以行政執行機關人員名義與解決執行案件為理由，詐取財物。
- （六）瞭解受訪者若有遭遇到承辦人員涉嫌貪瀆不法行為時，主要檢舉管道。
- （七）瞭解受訪者對於行政執行機關整體清廉形象的滿意程度。
- （八）瞭解受訪者對於行政執行機關之興革建議事項。

貳、調查過程與方法

一、調查對象

與行政執行機關有業務往來之民眾（含家屬）、相關業者或社會團體。

二、抽樣方法

以問卷方式隨機請洽公民眾進行填答，或將問卷放置於分署櫃檯明顯處供民眾自由拿取填答，另有於實施政風訪查時請受訪人填答等多元方式進行調查。

三、調查時間

自 105 年 3 月 16 日至 6 月 30 日止。

四、調查方法

採書面問卷及不記名方式作答。

五、問卷回收率及有效樣本數

本次問卷調查各分署總計發送問卷 1,358 份，回收問卷 1,317 份，回收率 96.98%，有效樣本數 1,270 份，有效問卷率為 96.43%。

六、資料處理與分析方法

本年度研究係以問卷調查方式進行，透過受訪者對調查問項填答所呈現之感受、態度或評價，藉此瞭解並判斷各該問項之狀況。有關問卷之設計，分為封閉問項及開放問項，說明如下：

(一) 封閉問項：

問卷第 1-10 題為封閉問項，其中第 3-10 題為各面向滿意度調查，調查結果區分為正面評價程度(含很滿意、滿意)，中間評價程度(可接受)，負面評價程度(含不滿意、很不滿意)及無意見等四大面向，彙整各分署調查數據後，就正面及負面評價二大面向進行年度比較分析。

(二) 開放問項：

問卷第 11 題項由受訪者自由填答，提供受訪者意見表達及興革建議。

參、受訪者基本資料分析

一、性別

本次調查受訪者1,270人中，有54.41% 的受訪者是男性，45.59%的受訪者是女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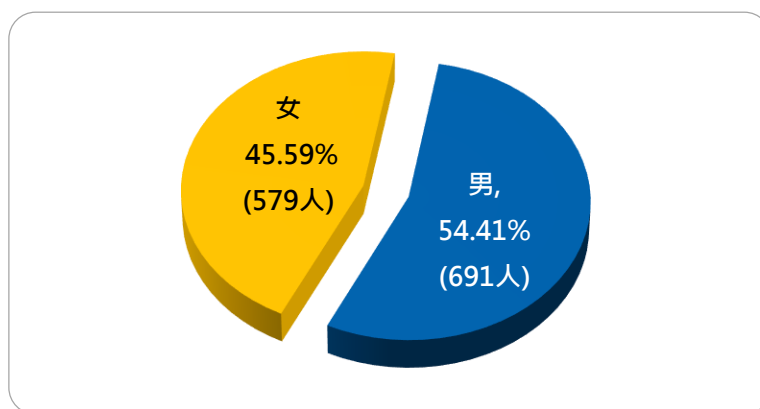


圖 3-1-1 受訪者基本資料：性別

二、年齡

本次調查受訪者1,270人中，以30-39歲的受訪者居多，占31.10%，其次依序為40-49歲占26.38%，20-29歲占21.73%，50-59歲占13.70%，60歲以上占5.75%，未滿20歲占1.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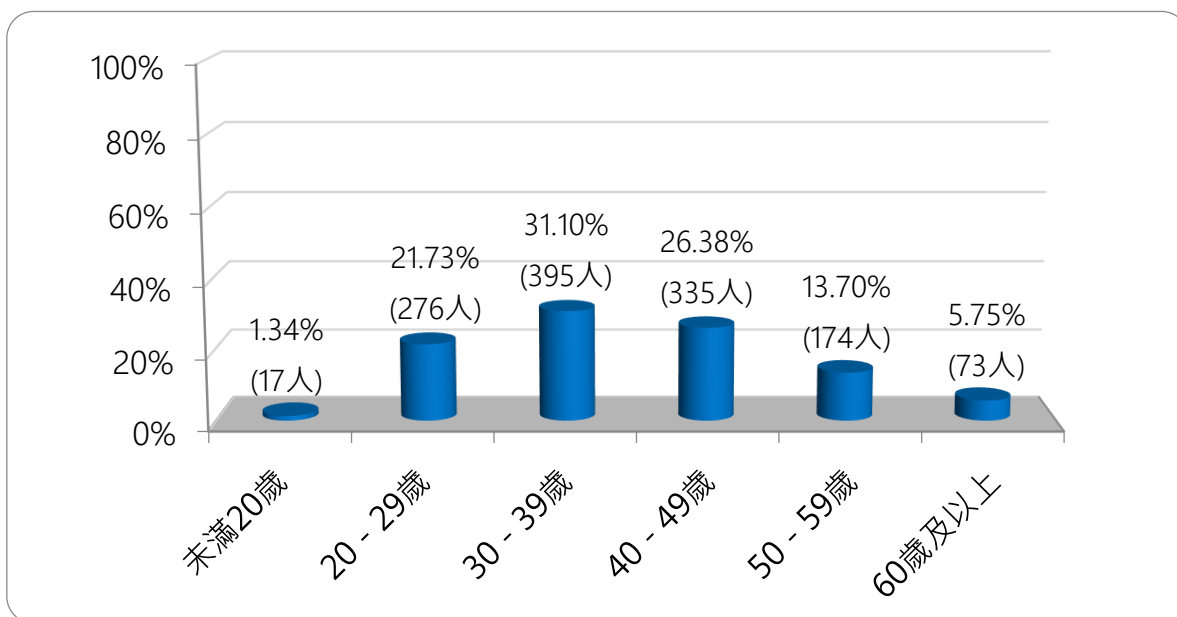


圖 3-1-2 受訪者基本資料：年齡

三、職業

本次調查受訪者1,270人中，以商業的受訪者居多，占29.29%，其次依序為自由業占23.31%，其他占19.61%，工業占16.61%，待業中占5.12%，軍公教占3.86%，農業占2.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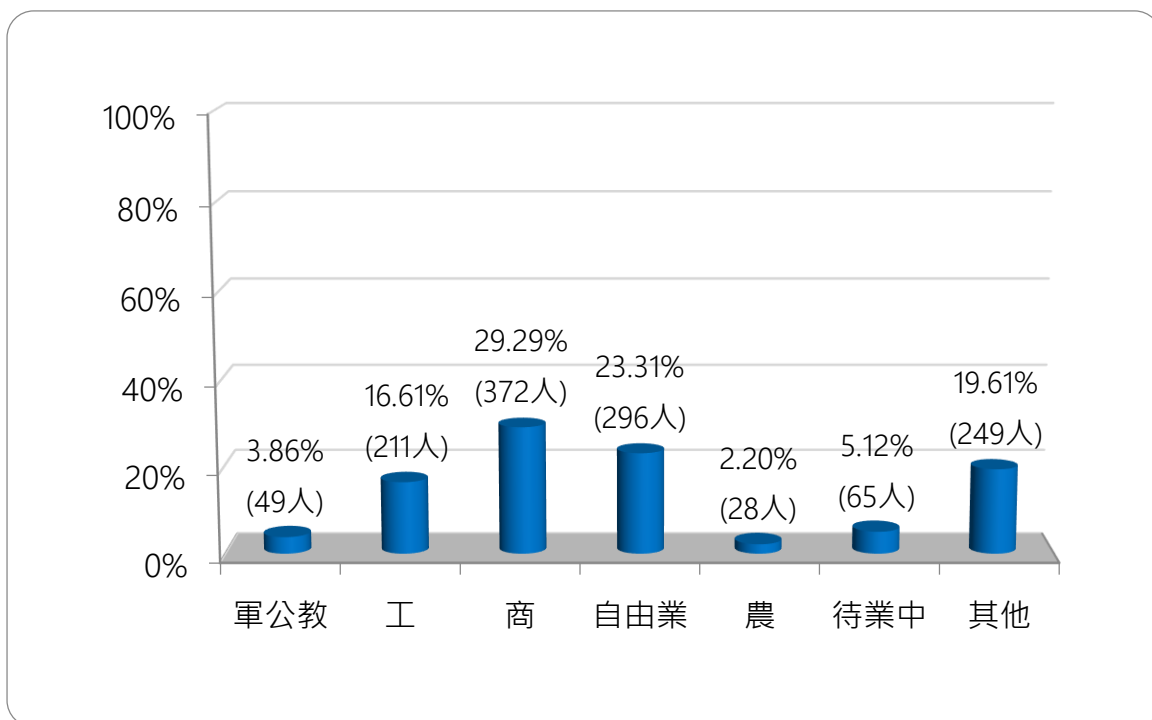


圖 3-1-3 受訪者基本資料：職業

肆、調查結果與分析

一、各題項結果分析

(一) 因何種案由至行政執行機關

1. 整體分析

調查結果顯示，受訪者到行政執行機關洽辦業務，其案由以罰鍰的案件比例最高占 40.39%，其次依序為財稅占 27.95%，健保費占 23.07%，其他案由則占 13.31%。

表 4-1-1 因何種案由至行政執行機關統計表

案由	人數	百分比
財稅	355	27.95%
罰鍰	513	40.39%
健保費	293	23.07%
其他	169	13.31%
總計	1330	104.72%

註：本題為複選題，Base=1270，故百分比總和超過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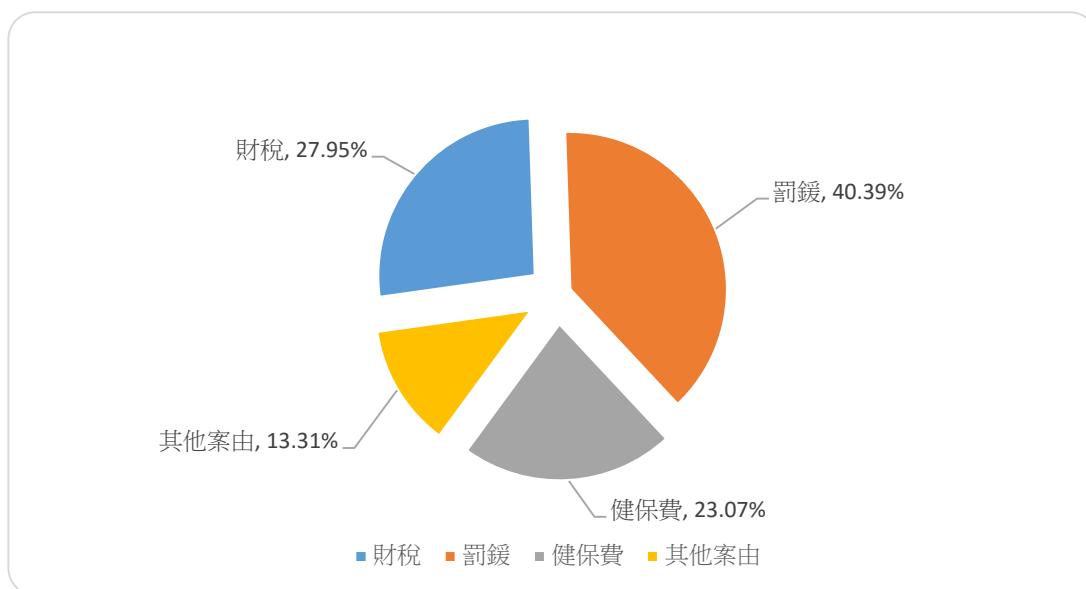


圖 4-1-1 因何種案由至行政執行機關統計圖

2. 各分署調查情形

表 4-1-2 至各行政執行機關洽辦何種執行案件細項統計表

單位：人

機關 \ 案由	財稅	罰鍰	健保費	其他
臺北分署	40	65	39	16
士林分署	33	46	43	12
新北分署	25	51	33	12
桃園分署	46	45	34	13
臺中分署	35	42	21	24
嘉義分署	43	66	7	20
高雄分署	41	30	22	27
新竹分署	23	36	13	5
彰化分署	13	30	11	12
臺南分署	12	22	23	9
屏東分署	14	27	13	6
花蓮分署	8	33	17	12
宜蘭分署	22	20	17	1
總計	355	513	293	169

(二) 受訪者至行政執行機關洽辦執行案件金額

1. 整體分析

調查結果顯示，受訪者至行政執行機關洽辦業務之執行案件金額以「逾 1 千元至 1 萬元」的比例最高占 53.54%，其次為「逾 1 萬元至 10 萬元」占 26.22%，再其次是「1 千元以下」占 14.10%，而「逾 10 萬元至 20 萬元」及「逾 20 萬元」者，各占 3.07%。

表 4-1-3 至行政執行機關洽辦執行案件金額統計表

執行案件金額	人數	百分比
1 千元以下	179	14.10%
逾 1 千元至 1 萬元	680	53.54%
逾 1 萬元至 10 萬元	333	26.22%
逾 10 萬元至 20 萬元	39	3.07%
逾 20 萬元	39	3.07%
總計	127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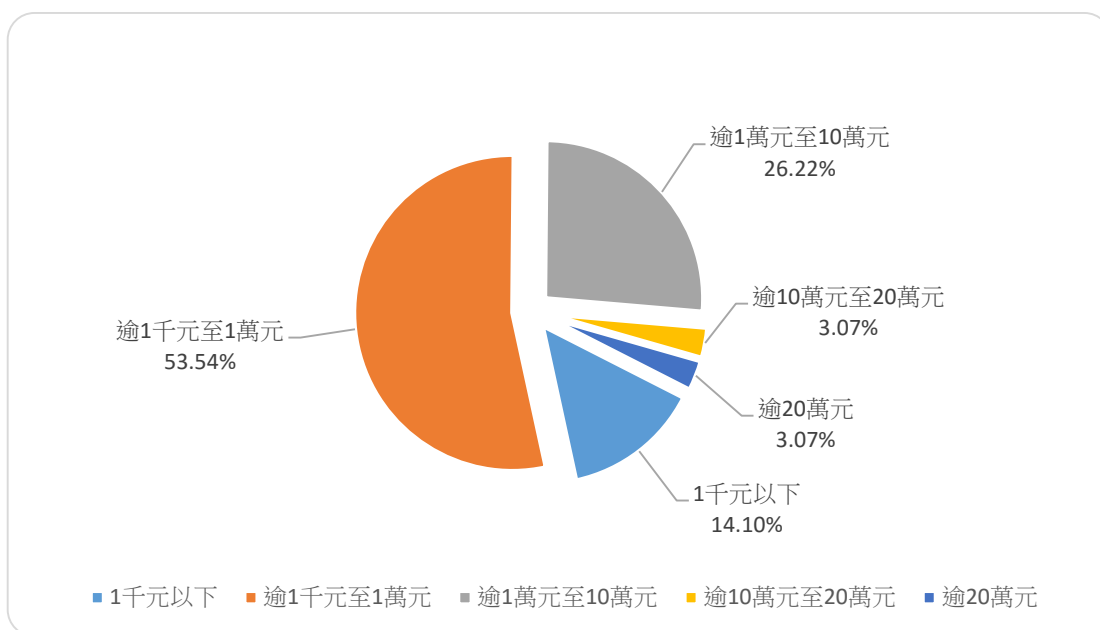


圖 4-1-2 至行政執行機關洽辦執行案件金額統計圖

2. 各分署調查情形

表 4-1-4 至各行政執行機關洽辦執行案件金額細項統計表

單位：人

金額 機關	1 千元以 下	逾 1 千元 至 1 萬元	逾 1 萬元 至 10 萬 元	逾 10 萬 元至 20 萬元	逾 20 萬 元
臺北分署	30	83	38	4	5
士林分署	20	79	25	0	2
新北分署	31	67	20	2	0
桃園分署	15	59	46	3	6
臺中分署	7	44	41	14	16
嘉義分署	6	95	26	2	1
高雄分署	11	71	35	2	1
新竹分署	5	29	18	6	2
彰化分署	12	35	13	0	0
臺南分署	3	45	12	0	1
屏東分署	12	28	18	2	0
花蓮分署	11	27	19	3	2
宜蘭分署	16	18	22	1	3
總 計	179	680	333	39	39

(三) 服務態度滿意度

1. 整體分析

調查結果顯示，對於行政執行機關人員服務態度方面，83.07%受訪者持正面評價(其中 32.99%受訪者表示很滿意，50.08%受訪者表示滿意)，15.04%受訪者表示可接受，0.08%受訪者持負面評價(均為表示不滿意者)，另有 1.81%受訪者表示無意見。

表 4-1-5 服務態度滿意度統計表

滿意程度	次數	百分比
很滿意	419	32.99%
滿意	636	50.08%
可接受	191	15.04%
不滿意	1	0.08%
很不滿意	0	0.00%
無意見	23	1.81%
總計	127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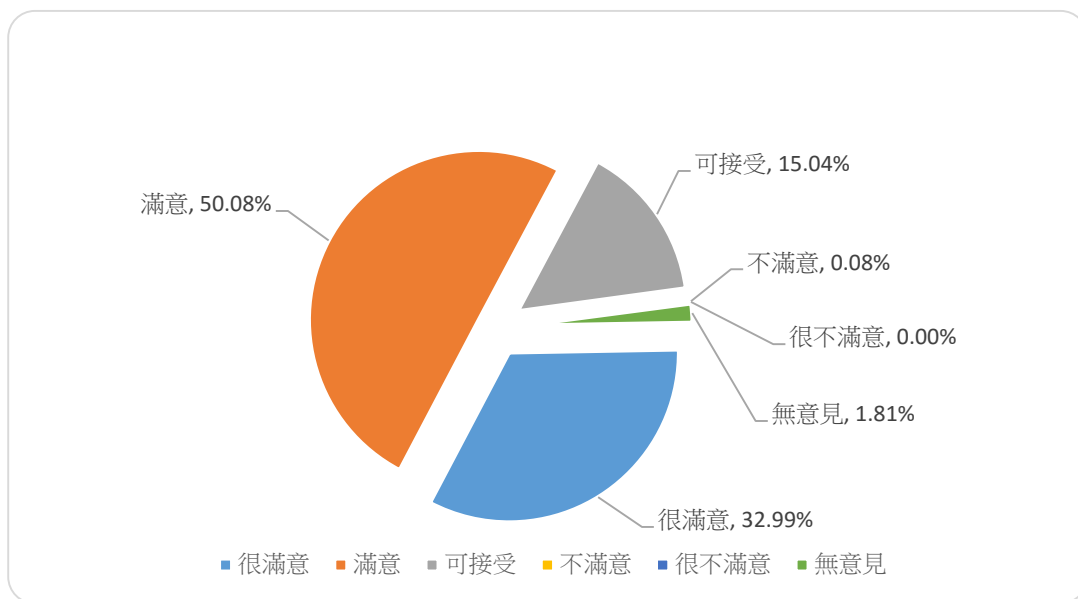


圖 4-1-3 服務態度滿意度統計圖

2. 各分署調查情形

有關受訪者對各行政執行機關承辦人員服務態度之滿意度，依調查結果顯示，以臺南分署所獲正面評價 98.36% 最高，其次為嘉義分署，正面評價達 96.15%，再者為花蓮分署，正面評價達 95.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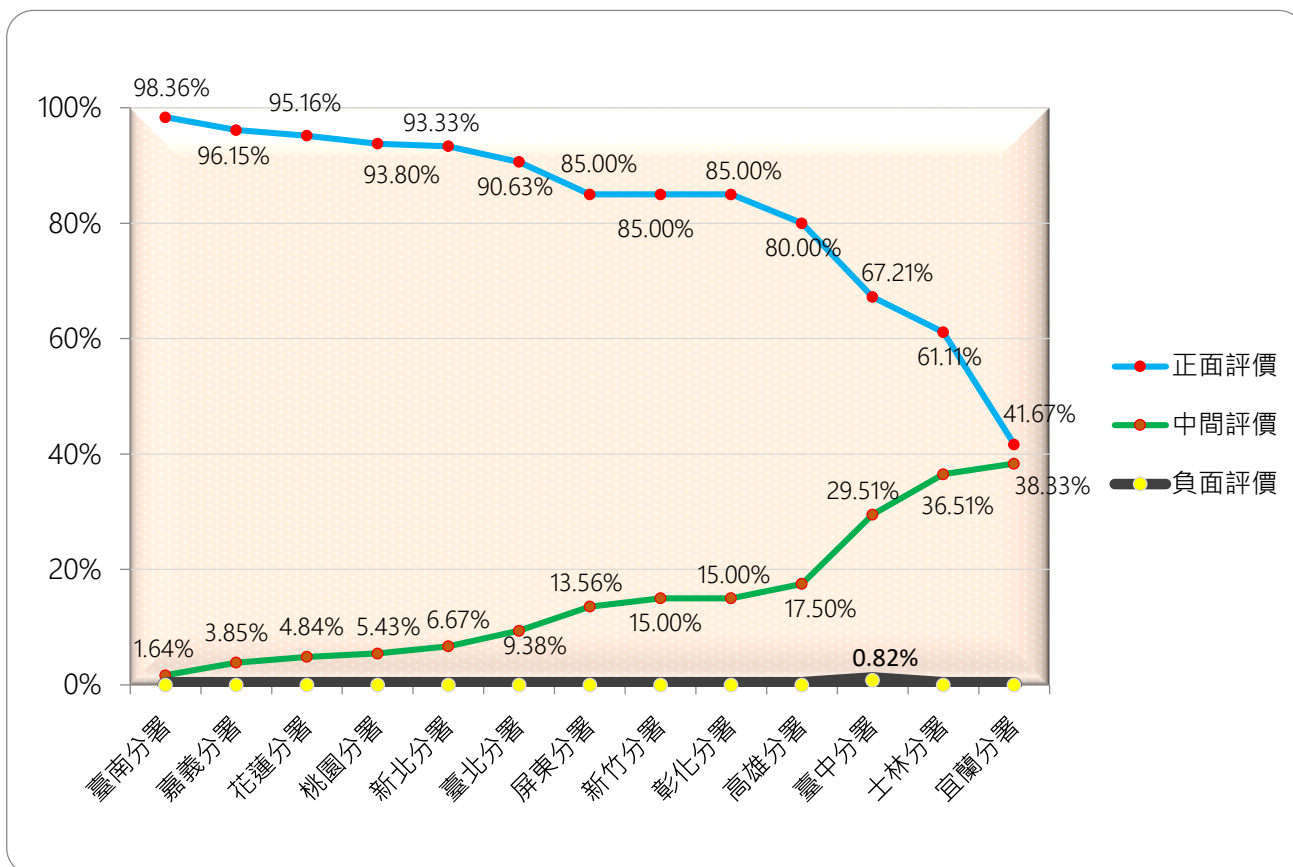


圖 4-1-4 各行政執行機關服務態度滿意度由高至低分析圖

表 4-1-6 各行政執行機關服務態度滿意度細項統計表

單位：人

滿意程度 機關	很滿意	滿意	可接受	不滿意	很不滿意	無意見
臺北分署	64	81	15	0	0	0
士林分署	21	56	46	0	0	3
新北分署	54	58	8	0	0	0
桃園分署	80	41	7	0	0	1
臺中分署	31	51	36	1	0	3
嘉義分署	27	98	5	0	0	0
高雄分署	40	56	21	0	0	3
新竹分署	19	32	9	0	0	0
彰化分署	10	41	9	0	0	0
臺南分署	5	55	1	0	0	0
屏東分署	23	28	8	0	0	1
花蓮分署	35	24	3	0	0	0
宜蘭分署	10	15	23	0	0	12
總計	419	636	191	1	0	23

(四) 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滿意度

1. 整體分析

調查結果顯示，83.62%受訪者對於行政執行機關承辦人員的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持正面評價（其中 33.31%受訪者表示很滿意，50.31%受訪者表示滿意），14.17%受訪者表示可接受，0.16%受訪者持負面評價（均為表示不滿意者），另有 2.05%受訪者表示無意見。

表 4-1-7 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滿意度統計表

滿意程度	人數	百分比
很滿意	423	33.31%
滿意	639	50.31%
可接受	180	14.17%
不滿意	2	0.16%
很不滿意	0	0.00%
無意見	26	2.05%
總計	127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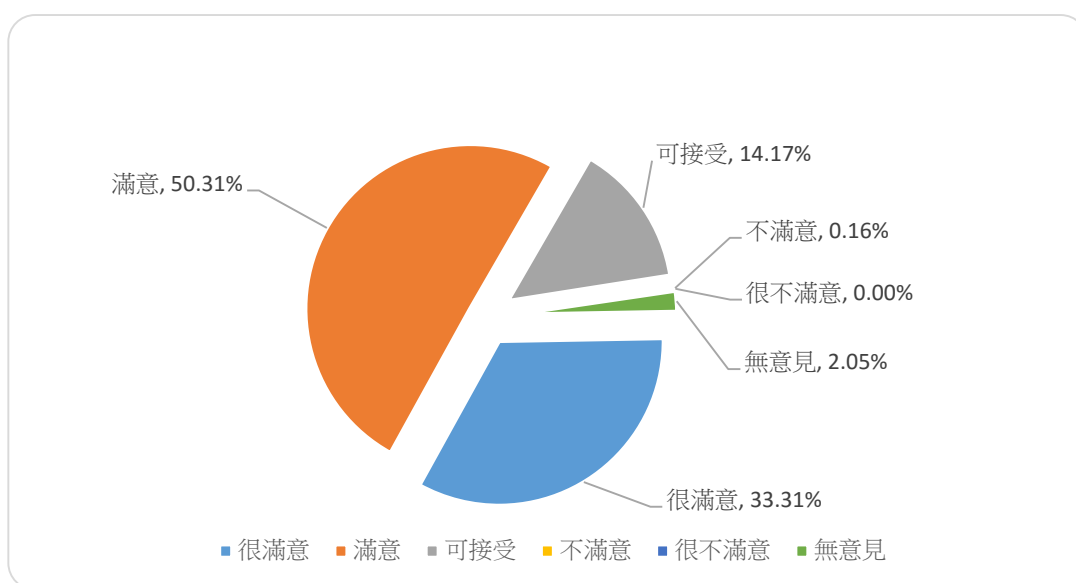


圖 4-1-5 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滿意度統計圖

2. 各分署調查情形

有關受訪者對各行政執行機關承辦人員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之滿意度，依調查結果顯示，以嘉義分署所獲正面評價 96.15% 最高，其次為花蓮分署，正面評價達 93.55%，再者為新北分署，正面評價達 93.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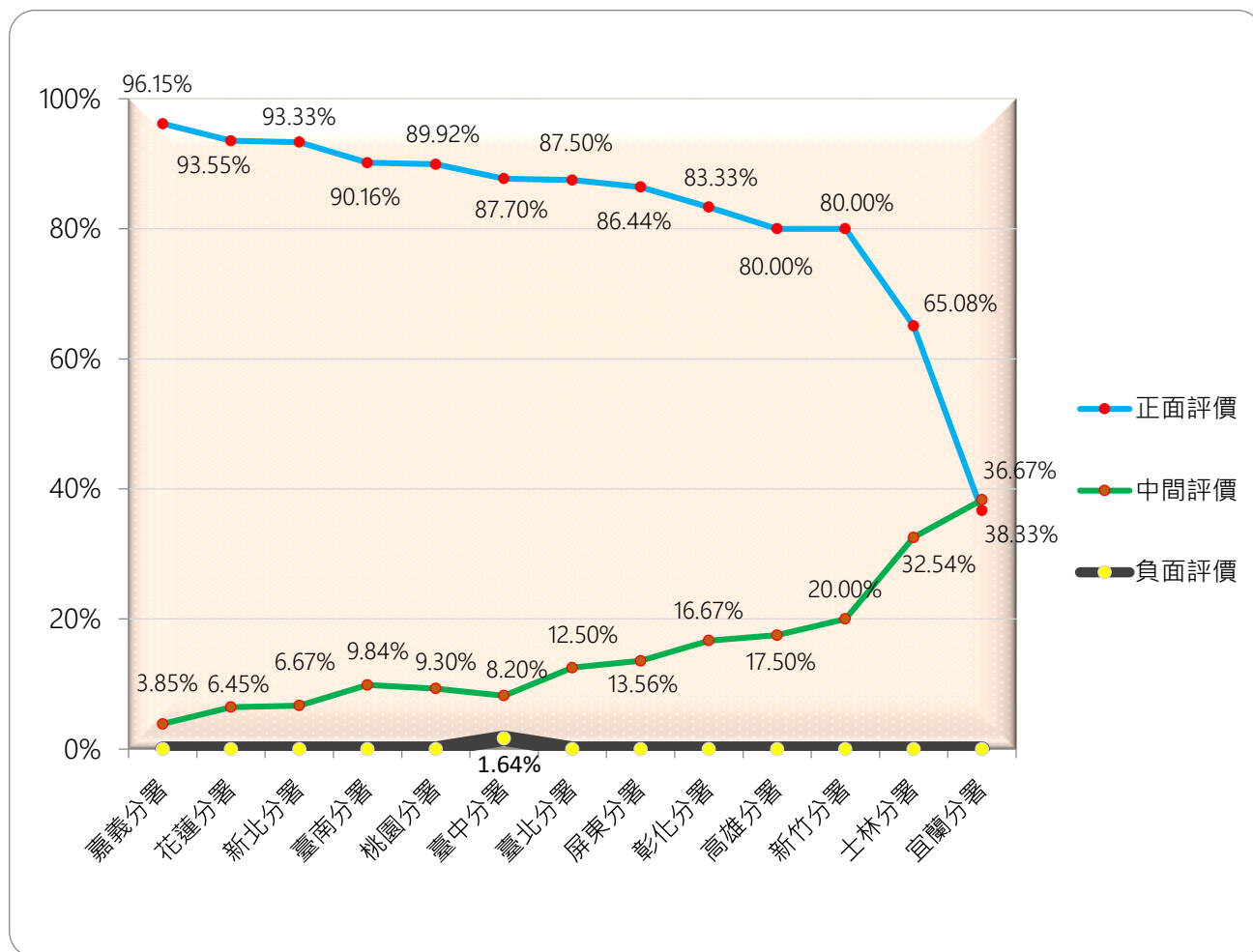


圖 4-1-6 各行政執行機關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滿意度由高至低分析圖

表 4-1-8 各行政執行機關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滿意度細項統計表

單位：人

滿意程度 機關	很滿意	滿意	可接受	不滿意	很不滿意	無意見
臺北分署	63	77	20	0	0	0
士林分署	18	64	41	0	0	3
新北分署	51	61	8	0	0	0
桃園分署	65	51	12	0	0	1
臺中分署	41	66	10	2	0	3
嘉義分署	32	93	5	0	0	0
高雄分署	40	56	21	0	0	3
新竹分署	16	32	12	0	0	0
彰化分署	20	30	10	0	0	0
臺南分署	3	52	6	0	0	0
屏東分署	21	30	8	0	0	1
花蓮分署	43	15	4	0	0	0
宜蘭分署	10	12	23	0	0	15
總計	423	639	180	2	0	26

(五) 行政效率滿意度

1. 整體分析

調查結果顯示，82.13%受訪者對於行政執行機關承辦人員行政效率表達正面評價（其中 31.50%受訪者表示很滿意，50.63%受訪者表示滿意），14.80%受訪者表示可接受，0.55%受訪者持負面評價（其中 0.47%受訪者表示不滿意，0.08%受訪者表示很不滿意），另有 2.52%的受訪者表示無意見。

表 4-1-9 行政效率滿意度統計表

滿意程度	人數	百分比
很滿意	400	31.50%
滿意	643	50.63%
可接受	188	14.80%
不滿意	6	0.47%
很不滿意	1	0.08%
無意見	32	2.52%
總計	127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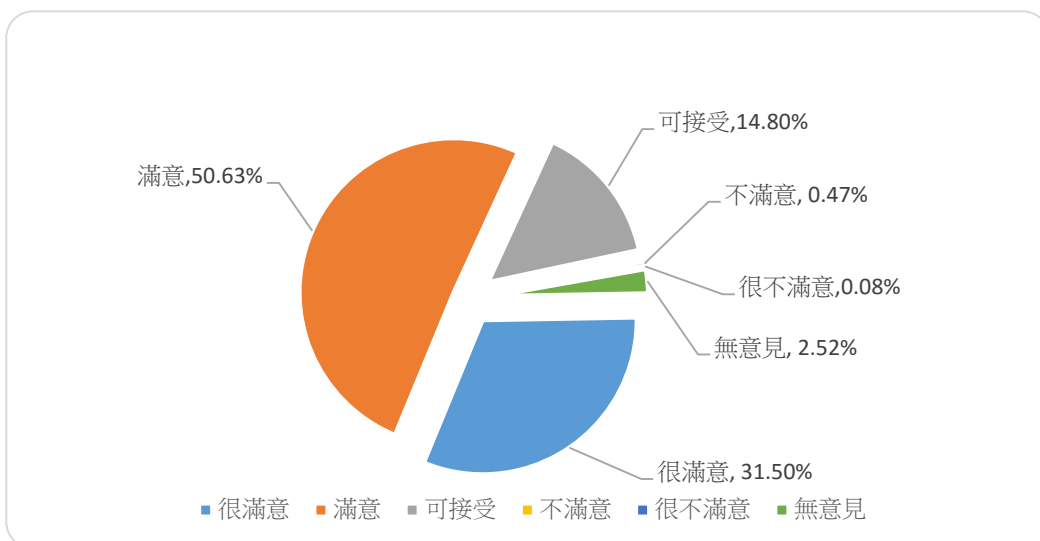


圖 3-1-7 行政效率滿意度統計圖

2. 各分署調查情形

有關受訪者對各行政執行機關承辦人員行政效率之滿意度，依調查結果顯示，以嘉義分署所獲正面評價 96.15% 最高，其次為花蓮分署，正面評價達 91.94%，再者為臺南分署，正面評價達 91.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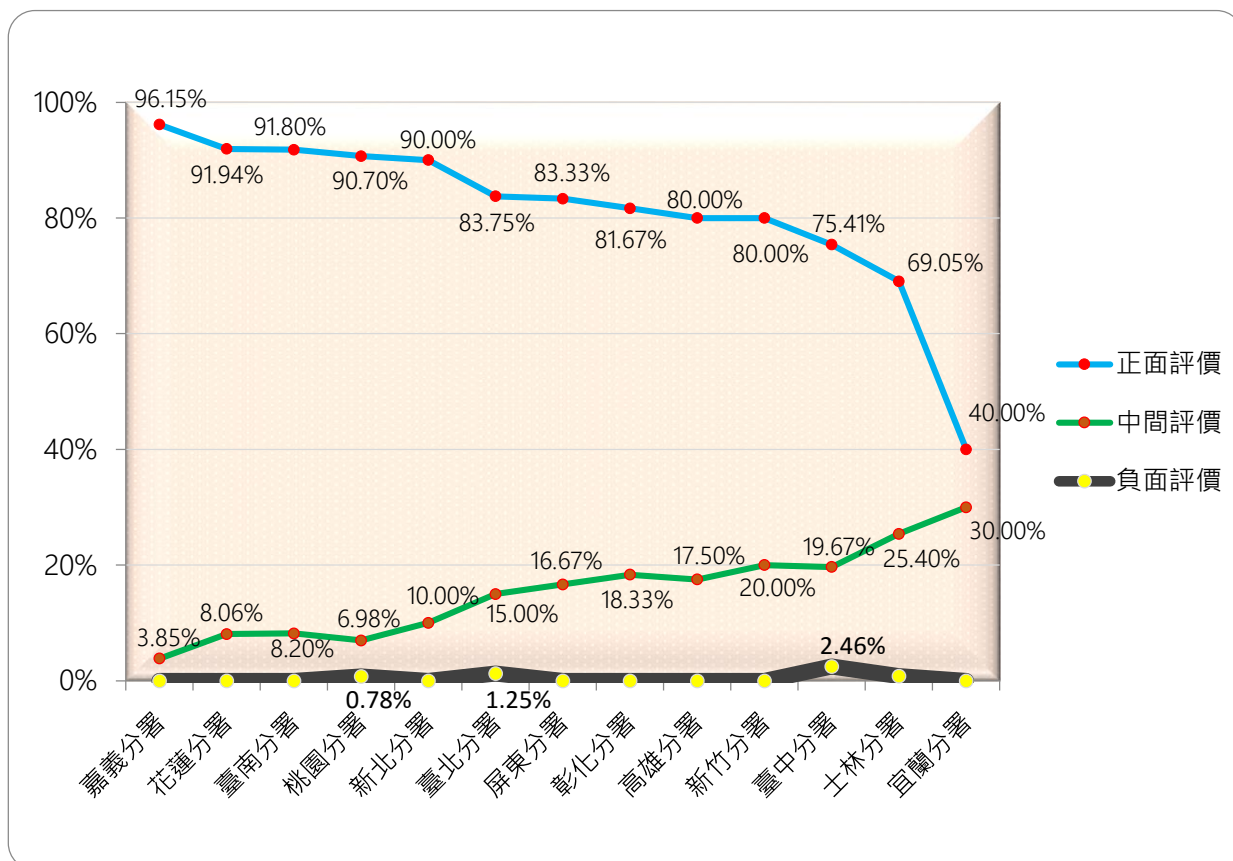


圖 4-1-8 各行政執行機關行政效率滿意度由高至低分析圖

表 4-1-10 各行政執行機關行政效率滿意度細項統計表

單位：人

滿意程度 機關	很滿意	滿意	可接受	不滿意	很不滿意	無意見
臺北分署	58	76	24	2	0	0
士林分署	18	69	32	1	0	6
新北分署	45	63	12	0	0	0
桃園分署	67	50	9	0	1	2
臺中分署	33	59	24	3	0	3
嘉義分署	29	96	5	0	0	0
高雄分署	40	56	21	0	0	3
新竹分署	13	35	12	0	0	0
彰化分署	22	27	11	0	0	0
臺南分署	3	53	5	0	0	0
屏東分署	18	32	10	0	0	0
花蓮分署	44	13	5	0	0	0
宜蘭分署	10	14	18	0	0	18
總計	400	643	188	6	1	32

(六) 環境設備滿意度

1. 整體分析

調查結果顯示，對於行政執行機關環境設備方面，80.71%受訪者持正面評價(其中 28.27%受訪者表示很滿意，52.44%受訪者表示滿意)，15.20%受訪者表示可接受，1.50%受訪者持負面評價(其中 0.87%受訪者表示不滿意，0.63%受訪者表示很不滿意)，另有 2.59%的受訪者表示無意見。

表 4-1-11 環境設備滿意度統計表

滿意程度	人數	百分比
很滿意	359	28.27%
滿意	666	52.44%
可接受	193	15.20%
不滿意	11	0.87%
很不滿意	8	0.63%
無意見	33	2.59%
總計	127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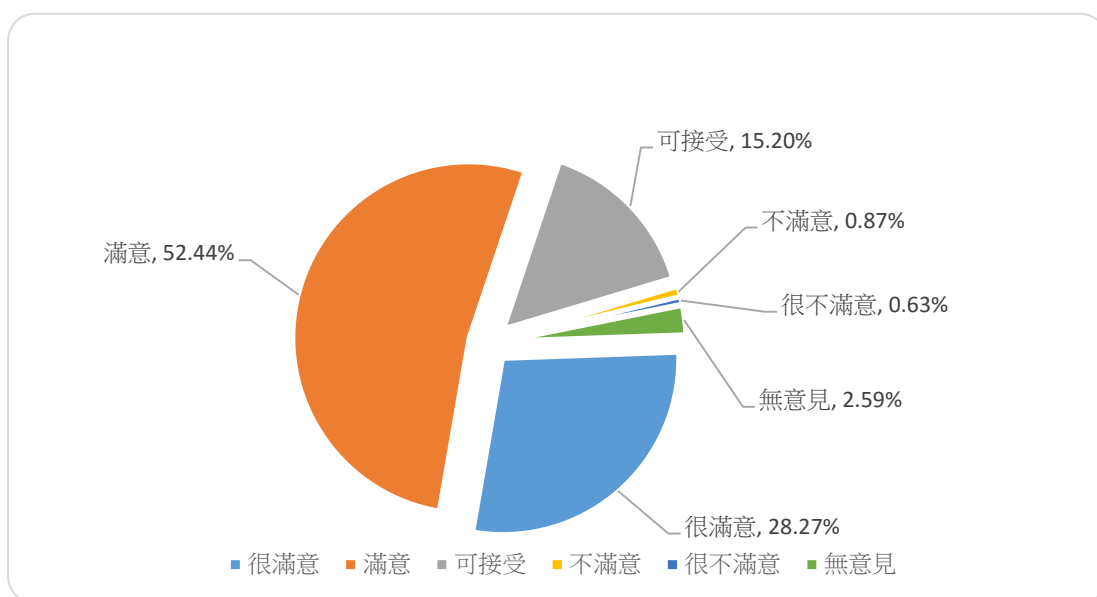


圖 4-1-9 環境設備滿意度統計圖

2. 各分署調查情形

有關受訪者對各行政執行機關環境設備之滿意度，依調查結果顯示，以屏東分署所獲正面評價 95.00% 最高，其次為士林分署，正面評價達 94.44%，再者為新北分署，正面評價達 93.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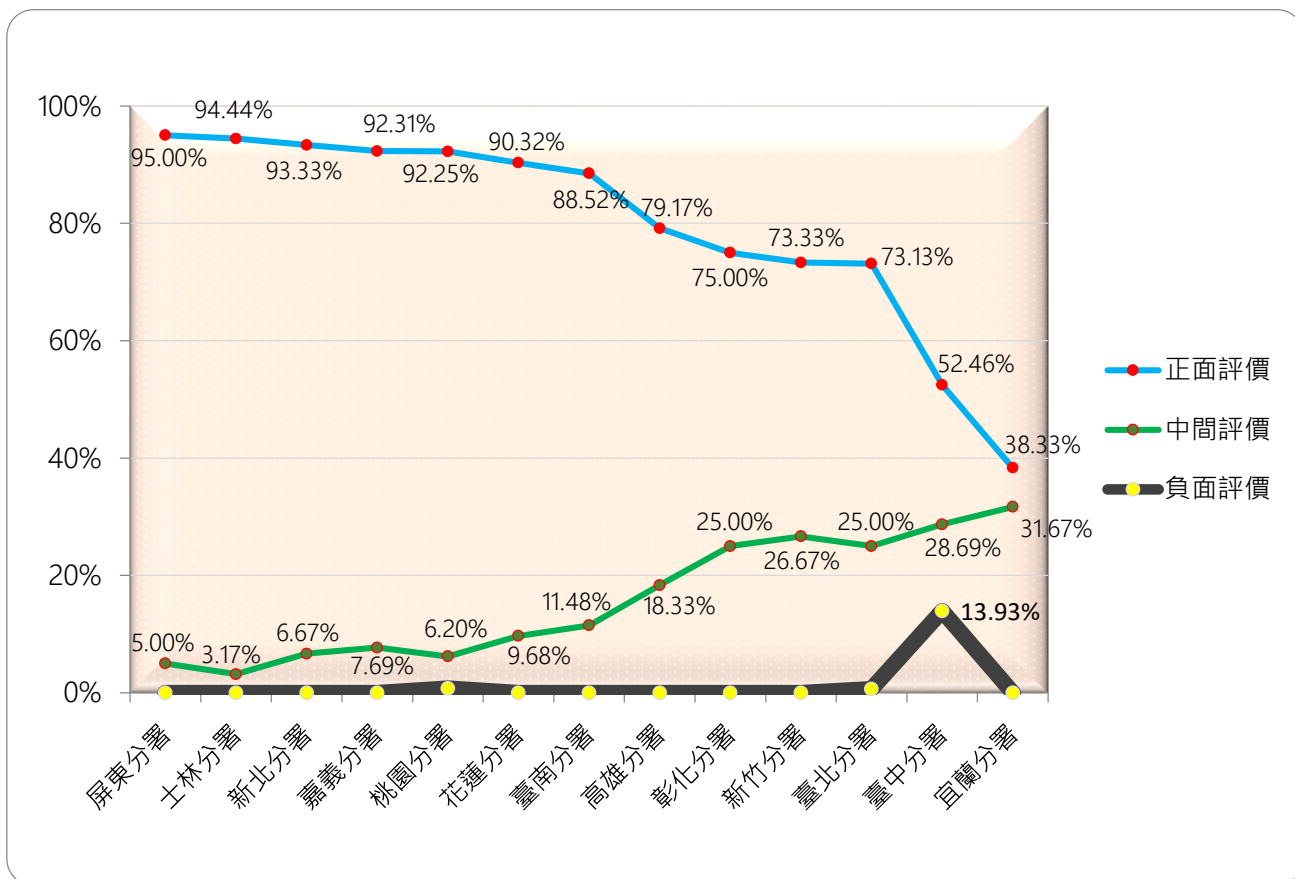


圖 4-1-10 各行政執行機關環境設備滿意度由高至低分析圖

表 4-1-12 各行政執行機關環境設備滿意度細項統計表

單位：人

滿意程度 機關	很滿意	滿意	可接受	不滿意	很不滿意	無意見
臺北分署	39	78	40	1	0	2
士林分署	35	84	4	0	0	3
新北分署	48	64	8	0	0	0
桃園分署	52	67	8	1	0	1
臺中分署	24	40	35	9	8	6
嘉義分署	24	96	10	0	0	0
高雄分署	40	55	22	0	0	3
新竹分署	10	34	16	0	0	0
彰化分署	17	28	15	0	0	0
臺南分署	6	48	7	0	0	0
屏東分署	17	40	3	0	0	0
花蓮分署	35	21	6	0	0	0
宜蘭分署	12	11	19	0	0	18
總計	359	666	193	11	8	33

(七) 有無接受請託關說、收受餽贈或飲宴招待等不當情事

依調查結果顯示，皆無受訪者表示知悉各分署人員有接受請託關說、收受餽贈或飲宴招待等不當情事。

(八) 有無不明人士以行政執行機關名義詐取財物之情事

依調查結果，皆無受訪者表示曾遭受不明人士以行政執行機關名義詐取財物之情事。

(九) 檢舉貪瀆不法管道

1. 整體分析

依據調查結果，受訪者表示如知悉行政執行機關人員有貪瀆不法行為時，以會向法務部廉政署提出檢舉之比例最高占 27.30%，其次依序為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占 22.44%、行政執行機關所屬政風機構占 17.41%、法務部調查局占 10.99%、民意代表占 8.85%、各地方法院檢察署占 8.44%、監察院占 3.53%、其他占 1.04%。勾選「其他」之受訪者有 18 名，其中有 2 人填寫會向「蘋果日報」提出檢舉，1 人填寫會向「媒體」提出檢舉，其餘人員未進一步表示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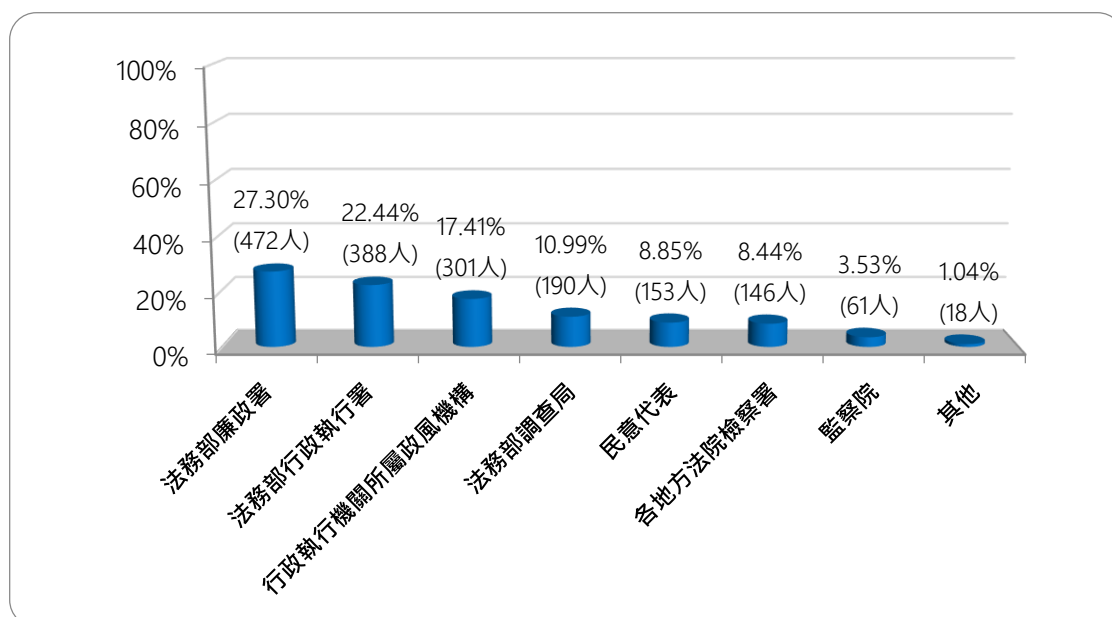


圖 4-1-11 知悉貪瀆不法情事主要檢舉管道由高至低分析圖

2. 各分署調查情形

表 4-1-13 各行政執行機關受訪者知悉貪瀆不法情事主要檢舉管道細項統計表

單位：人

機關	檢舉 管道	法務部 行政執 行署	法務部 廉政署	法務部 調查局	各地方 法院檢 察署	監察院	民意 代表	行政執行 機關所屬 政風機構	其他
臺北分署		39	67	26	12	10	21	60	3
士林分署		51	52	8	5	5	2	15	1
新北分署		45	38	17	21	8	20	28	7
桃園分署		28	49	25	17	2	14	29	2
臺中分署		26	37	15	18	7	23	45	0
嘉義分署		35	46	28	9	1	8	10	0
高雄分署		4	78	8	8	1	5	16	0
新竹分署		20	13	7	6	1	8	21	3
彰化分署		23	23	4	2	5	16	17	0
臺南分署		28	17	5	1	0	9	35	1
屏東分署		32	18	11	9	1	2	8	0
花蓮分署		43	3	24	26	12	12	5	0
宜蘭分署		14	31	12	12	8	13	12	1
總計		388	472	190	146	61	153	301	18

(十) 整體清廉滿意度

1. 整體分析

調查結果顯示，86.46%受訪者對於行政執行機關整體清廉度持正面評價(其中 32.99%受訪者表示很滿意,53.47%受訪者表示滿意)，9.92%受訪者表示可接受，0.08%受訪者持負面評價(均為表示不滿意者)，另有 3.54%受訪者表示無意見。

表 4-1-14 整體清廉滿意度統計表

滿意程度	人數	百分比
很滿意	419	32.99%
滿意	679	53.47%
可接受	126	9.92%
不滿意	1	0.08%
很不滿意	0	0.00%
無意見	45	3.54%
總計	127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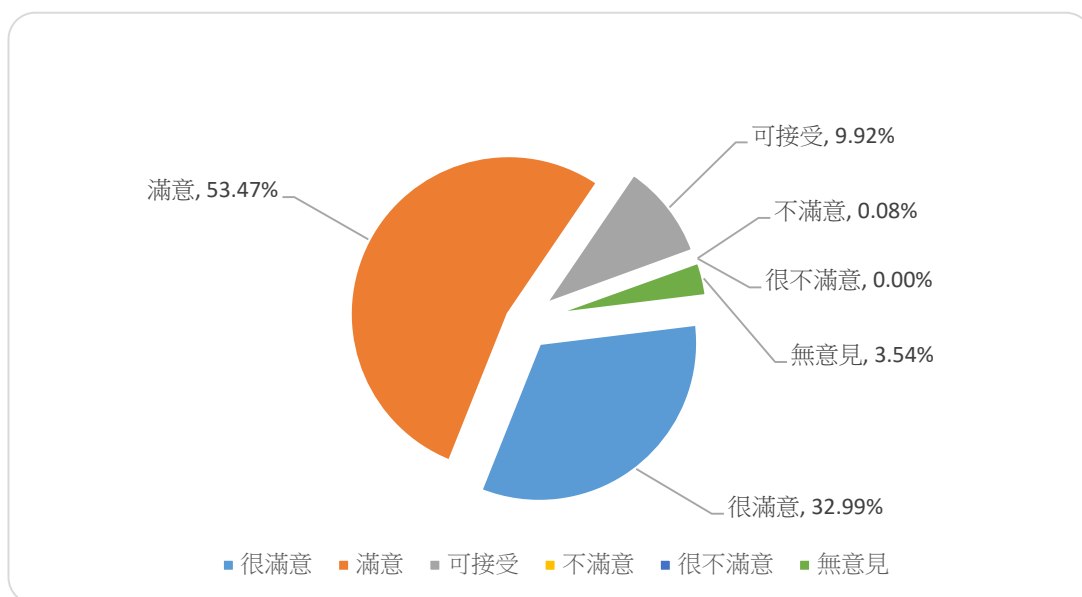


圖 4-1-12 整體清廉滿意度統計圖

2. 各分署調查情形

有關受訪者對各行政執行機關整體清廉度之滿意度，依調查結果顯示，以嘉義分署所獲正面評價 99.23% 最高，其次為臺南分署，正面評價達 96.72%，再者為屏東分署，正面評價達 96.67%，另宜蘭分署將近有 40% 之受訪者表示無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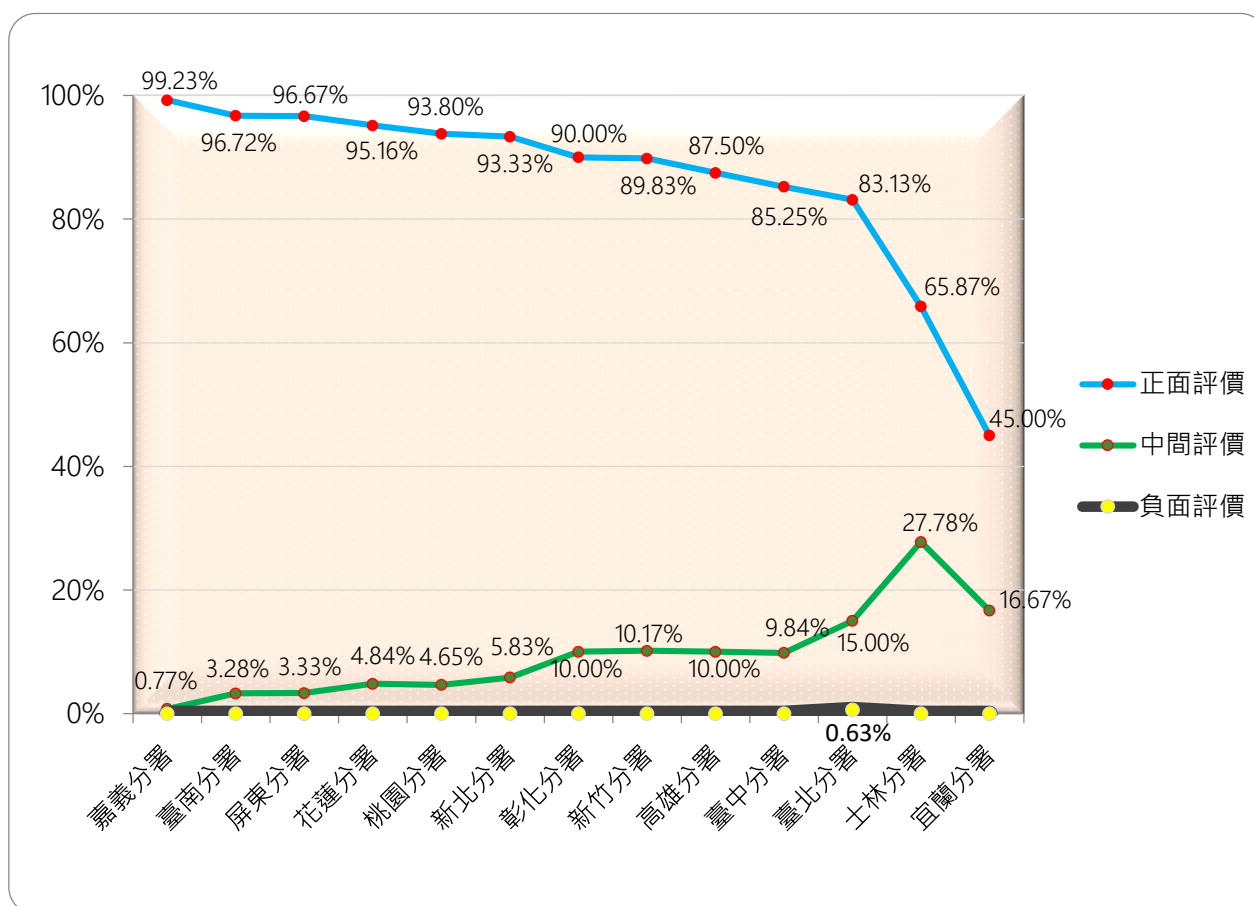


圖 4-1-13 各行政執行機關整體清廉滿意度由高至低分析圖

表 4-1-15 各行政執行機關整體清廉滿意度細項統計表

單位：人

滿意程度 機關	很滿意	滿意	可接受	不滿意	很不滿意	無意見
臺北分署	44	89	24	1	0	2
士林分署	21	62	35	0	0	8
新北分署	55	57	7	0	0	1
桃園分署	63	58	6	0	0	2
臺中分署	35	69	12	0	0	6
嘉義分署	45	84	1	0	0	0
高雄分署	53	52	12	0	0	3
新竹分署	14	40	6	0	0	0
彰化分署	13	41	6	0	0	0
臺南分署	2	57	2	0	0	0
屏東分署	22	36	2	0	0	0
花蓮分署	36	23	3	0	0	0
宜蘭分署	16	11	10	0	0	23
總計	419	679	126	1	0	45

(十一) 其他建議及反映事項

彙整受訪者對各行政執行機關之建議及反映事項計有 10 項，其中有 6 項係屬正面鼓勵性意見（2 項關於辦公環境、3 項關於服務態度、1 項關於清廉程度），有 3 項係對「環境設備」之反映意見，另有 1 項則為對「服務態度」之反映意見。

表 4-1-16 其他建議及反映事項統計表

機關	類別	反映意見	處置作為	次數
臺北分署	環境設備	辦公處所沒有 Wi-fi 提供義務人使用。	囿於本分署經費不足，目前僅於 5 樓為民服務中心提供免費 Wi-fi 上網服務，尚未擴及各樓層辦公空間，擬俟經費充裕後，再行檢討建置。	1
臺北分署		沒有網路查詢。	經洽詢統計室，有鑑於個人資料保護及資訊安全，目前尚未開放網路案件查詢作業。	1
臺南分署		停車處不方便。	因目前分署內停車位不足，將適時導引民眾車輛停放鄰近停車場。	1
臺北分署	服務態度	土銀收款小姐臉很臭，不佳。	關於土銀代收案款作業人員服務態度，擬向土銀相關人員反映，促其改善。	1
嘉義分署		監理機關派駐分署人員很詳細協助民眾處理事情。	廣續推動為民服務工作，以加強同仁專業能力、服務態度及禮儀。	1
嘉義分署		服務態度很好。	廣續推動為民服務工作，以加強同仁專業能力、服務態度及禮儀。	1
嘉義分署		服務台志工很親切，主動服務民眾。	廣續加強志工專業能力及為民服務訓練，以提供民眾更好的服務。	2
嘉義分署	辦公環境	地板很乾淨又美觀。	廣續推動綠美化及環境清潔。	1
嘉義分署		整體辦公環境很好。	廣續推動綠美化及環境清潔。	1
嘉義分署	清廉程度	感覺很清廉，不會有貪污事情。	廣續辦理廉政宣導，使同仁均能不願貪、不必貪、不能貪、不敢貪。	1

二、各封閉式題項滿意度綜合分析

有關「服務態度」、「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行政效率」、「環境設備」及「整體清廉度」等 5 個封閉式題項滿意度之比較分析如下：

(一) 正面評價部分：

受訪者對各行政執行機關人員之「整體清廉度」所持正面評價最高，達 86.46%，其他依序為「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占 83.62%、「服務態度」占 83.07%、「行政效率」占 82.13%，以及「環境設備」占 80.71%居最末位，整體滿意度（即正面評價之加總，下同）達 83.20%。

(二) 負面評價部分：

受訪者對各行政執行機關「環境設備」所持負面評價最高，達 1.50%，其他依序為「行政效率」占 0.55%、「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占 0.16%、「服務態度」及「整體清廉度」則居最末，各占 0.08%，整體不滿意度（即負面評價之加總）為 0.47%。

表 4-2-1 各封閉性題項滿意度統計表

題項		整體清廉度	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	服務態度	行政效率	環境設備
滿意程度						
正面評價	人數	1098	1062	1055	1043	1025
	百分比	86.46%	83.62%	83.07%	82.13%	80.71%
中間評價	人數	126	180	191	188	193
	百分比	9.92%	14.17%	15.04%	14.80%	15.20%
負面評價	人數	1	2	1	7	19
	百分比	0.08%	0.16%	0.08%	0.55%	1.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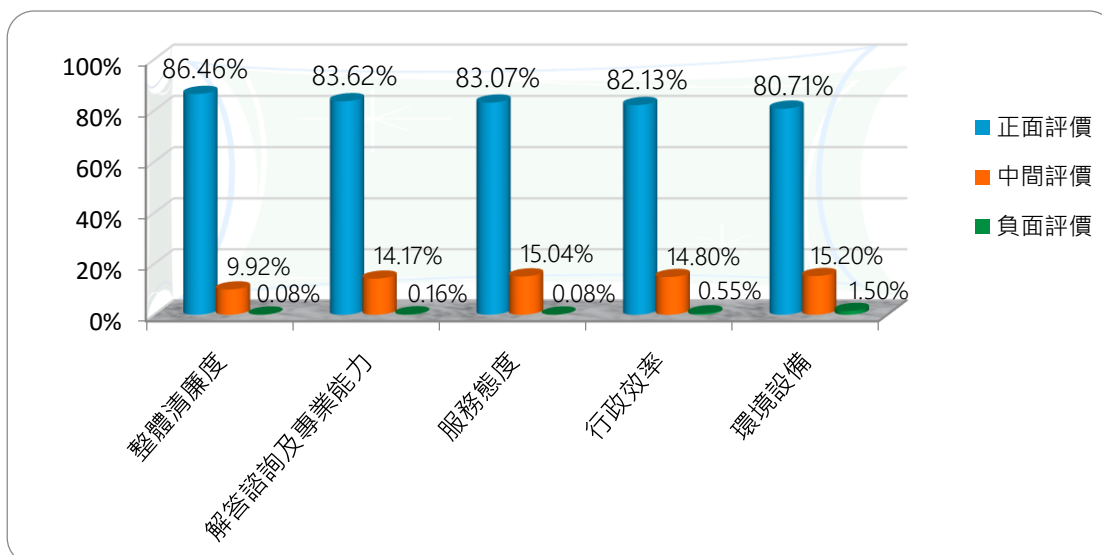


圖 4-2-1 各封閉性題項滿意度由高至低分析圖

三、趨勢分析

(一) 103 年度至 105 年度各封閉式題項滿意度比較分析

1. 「服務態度」滿意度之年度比較

105 年度受訪者對各行政執行機關承辦人員服務態度之正面評價為 83.07%，較去(104)年度調查結果上升 1.61%，惟較前(103)年度調查結果微幅下滑 0.76%；負面評價部分，105 年度為 0.08%，較 103 及 104 年度均略為下降。整體而言，受訪者對行政執行機關人員服務態度之滿意度呈現微幅上升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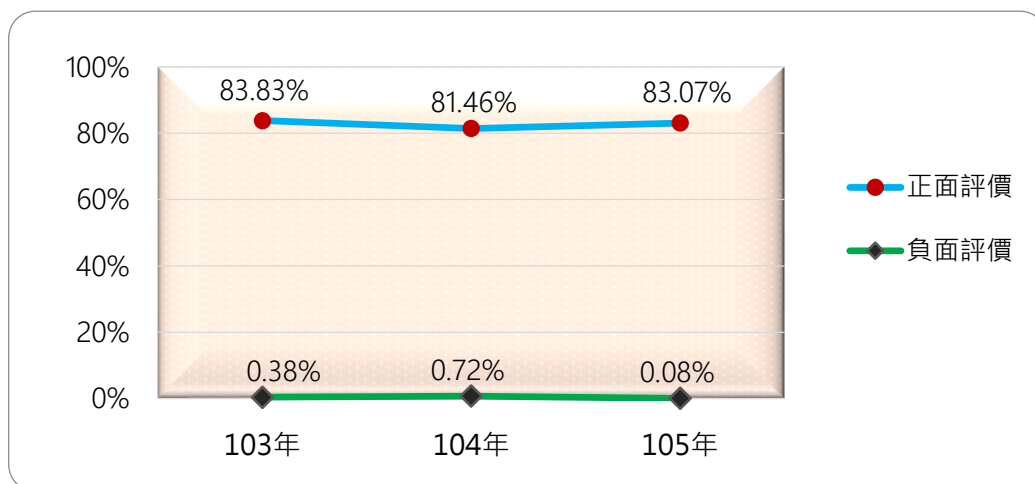


圖 4-3-1 服務態度正、負面評價年度比較圖

表 4-3-1 服務態度滿意度細項年度比較表

滿意程度		年度					
		很滿意	滿意	可接受	不滿意	很不滿意	無意見
103 年 (A)	人數	439	665	198	4	1	10
	百分比	33.33%	50.50%	15.03%	0.30%	0.08%	0.76%
104 年 (B)	人數	488	593	219	6	3	18
	百分比	36.77%	44.69%	16.50%	0.45%	0.23%	1.36%
105 年 (C)	人數	419	636	191	1	0	23
	百分比	32.99%	50.08%	15.04%	0.08%	0.00%	1.81%
105 年-104 年比較 (C-B)		-3.78%	5.39%	-1.46%	-0.37%	-0.23%	0.45%
105 年-103 年比較 (C-A)		-0.34%	-0.42%	0.01%	-0.22%	-0.08%	1.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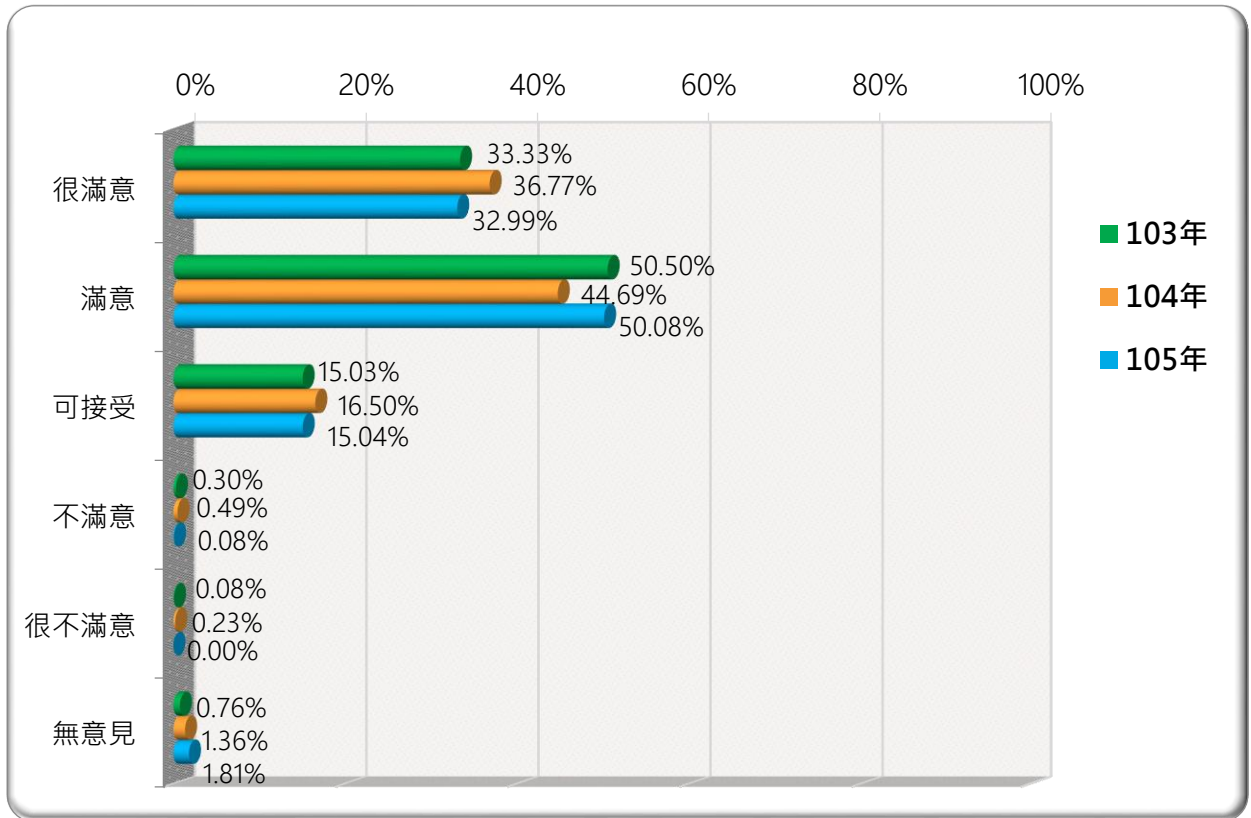


圖 4-3-2 服務態度滿意度細項年度比較表

2. 「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滿意度之年度比較

105 年度受訪者對各行政執行機關承辦人員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之正面評價為 83.62%，較去（104）年度調查結果下降 0.48%，惟較前（103）年度調查結果略為上升 0.10%；負面評價部分，105 年度為 0.16%，較 103 及 104 年度均略為下降。整體而言，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之滿意度在近 3 年間沒有顯著差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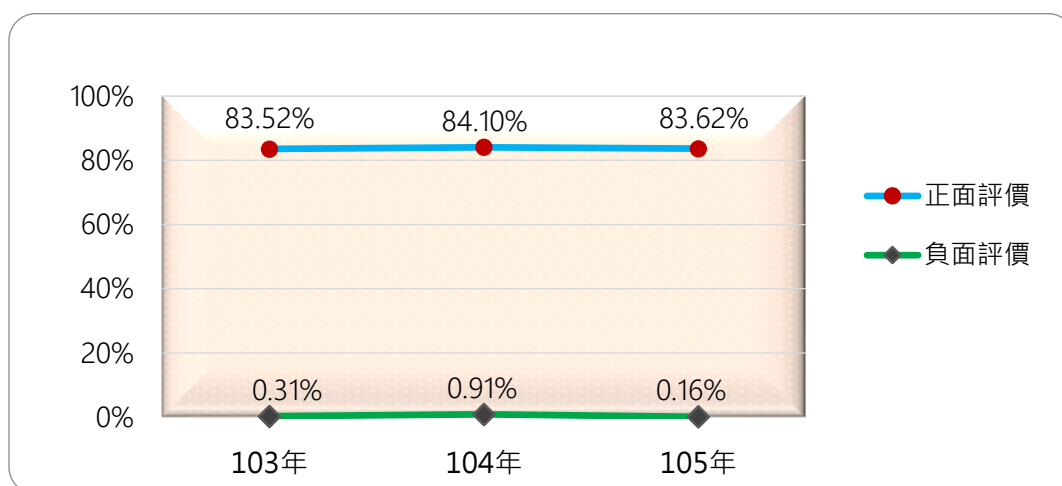


圖 4-3-3 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正、負面評價年度比較圖

表 4-3-2 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滿意度細項年度比較表

年度	滿意程度	很滿意	滿意	可接受	不滿意	很不滿意	無意見
		103年 (A)	424 32.19%	676 51.33%	199 15.11%	3 0.23%	1 0.08%
104年 (B)	459 34.59%	657 49.51%	188 14.17%	7 0.53%	5 0.38%	11 0.82%	
105年 (C)	423 33.31%	639 50.31%	180 14.17%	2 0.16%	0 0.00%	26 2.05%	
105年-104年比較 (C-B)		-1.28%	0.80%	0.01%	-0.37%	-0.38%	1.23%
105年-103年比較 (C-A)		1.12%	-1.02%	-0.94%	-0.07%	-0.08%	0.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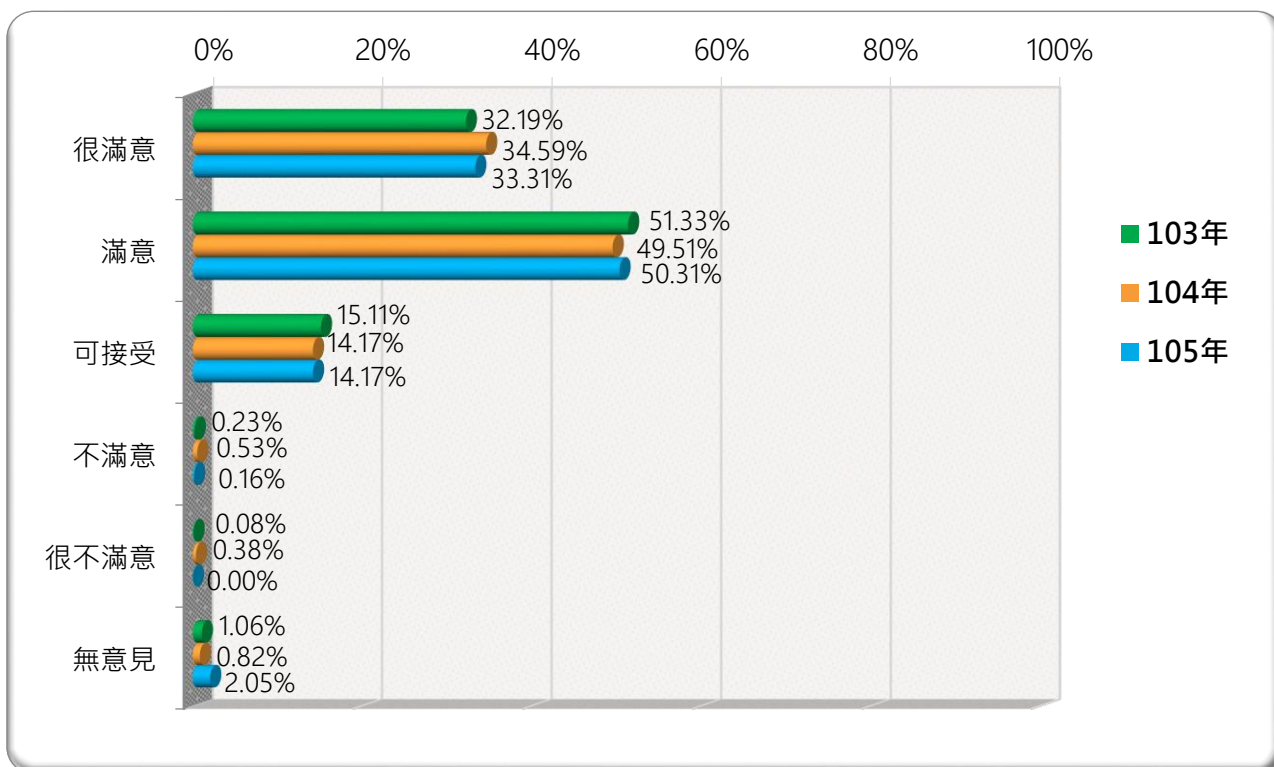


圖 4-3-4 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滿意度細項年度比較表

3. 「行政效率」滿意度之年度比較

105 年度受訪者對各行政執行機關承辦人員行政效率之正面評價為 82.13%，較去(104)年度調查結果上升 1.95%，惟較前(103)年度調查結果下降 0.71%；負面評價部分，105 年度為 0.55%，較 104 年度下降 0.66%，惟較 103 年度上升 0.17%。整體而言，105 年度受訪者對行政執行機關人員行政效率之滿意度較 104 年度高，但未達 103 年度水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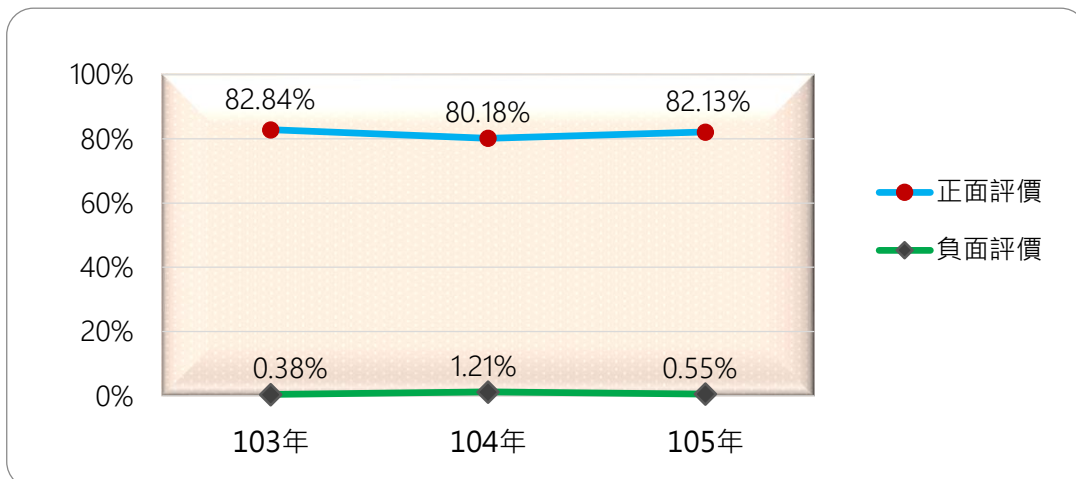


圖 4-3-5 行政效率正、負面評價年度比較圖

表 4-3-3 行政效率滿意度細項年度比較表

年度 \ 滿意程度		滿意程度					
		很滿意	滿意	可接受	不滿意	很不滿意	無意見
103 年 (A)	人數	419	672	208	4	1	13
	百分比	31.81%	51.03%	15.79%	0.30%	0.08%	0.99%
104 年 (B)	人數	407	657	227	13	3	20
	百分比	30.67%	49.51%	17.11%	0.98%	0.23%	1.50%
105 年 (C)	人數	400	643	188	6	1	32
	百分比	31.50%	50.63%	14.80%	0.47%	0.08%	2.52%
105 年-104 年比較 (C-B)		0.83%	1.12%	-2.30%	-0.51%	-0.15%	1.02%
105 年-103 年比較 (C-A)		-0.31%	-0.40%	-0.99%	0.17%	0.00%	1.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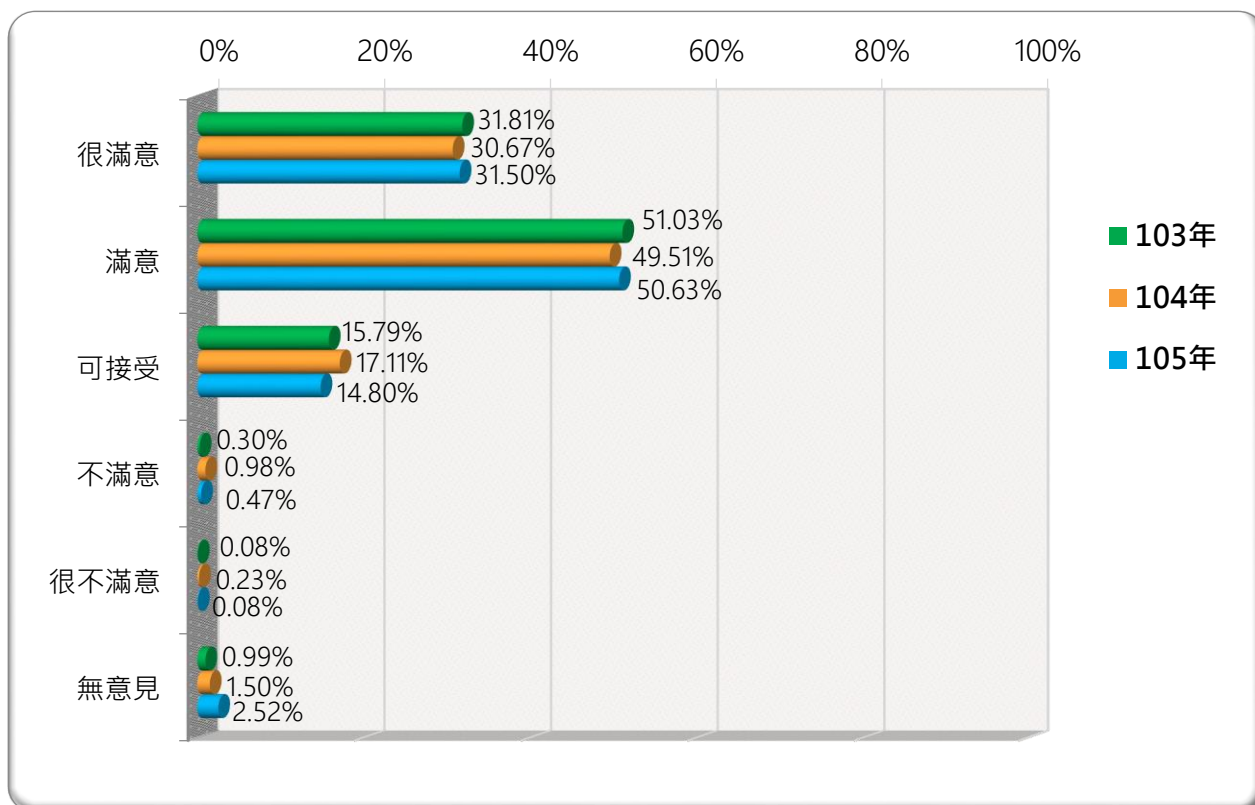


圖 4-3-6 行政效率滿意度細項年度比較表

4. 「環境設備」滿意度之年度比較

105 年度受訪者對各行政執行機關環境設備之正面評價為 80.71%，較去（104）年度調查結果上升 4.30%，較前（103）年度調查結果上升 2.42%；負面評價部分，105 年度為 1.50%，較 104 年度下降 0.61%，惟較 103 年度上升 0.89%。整體而言，受訪者對行政執行機關環境設備之滿意度呈現上升之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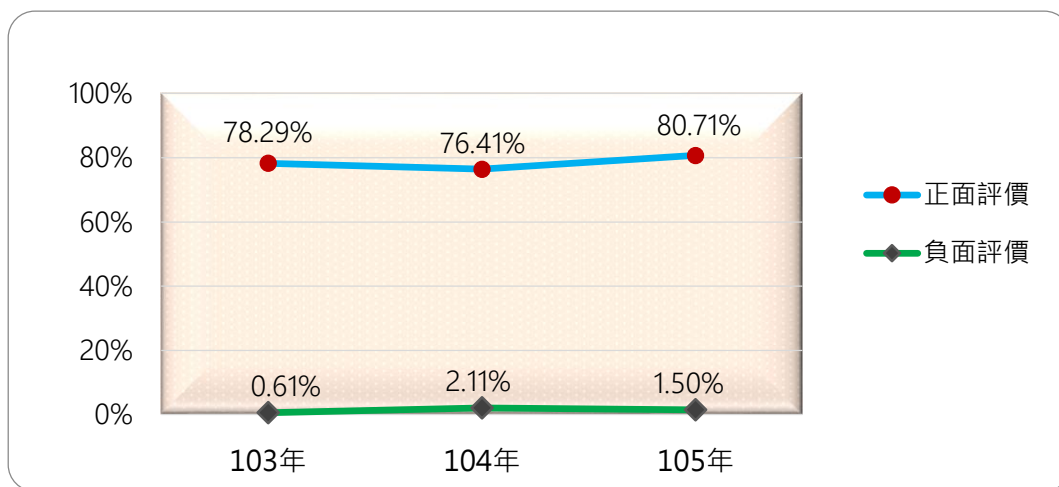


圖 4-3-7 環境設備正、負面評價年度比較圖

表 4-3-4 環境設備滿意度細項年度比較表

滿意程度		滿意程度					
		很滿意	滿意	可接受	不滿意	很不滿意	無意見
103 年 (A)	人數	362	669	263	6	2	15
	百分比	27.49%	50.80%	19.97%	0.46%	0.15%	1.13%
104 年 (B)	人數	366	648	272	20	8	13
	百分比	27.58%	48.83%	20.50%	1.51%	0.60%	0.98%
105 年 (C)	人數	359	666	193	11	8	33
	百分比	28.27%	52.44%	15.20%	0.87%	0.63%	2.59%
105 年-104 年比較 (C-B)		0.69%	3.61%	-5.30%	-0.64%	0.03%	1.61%
105 年-103 年比較 (C-A)		0.78%	1.64%	-4.77%	0.41%	0.48%	1.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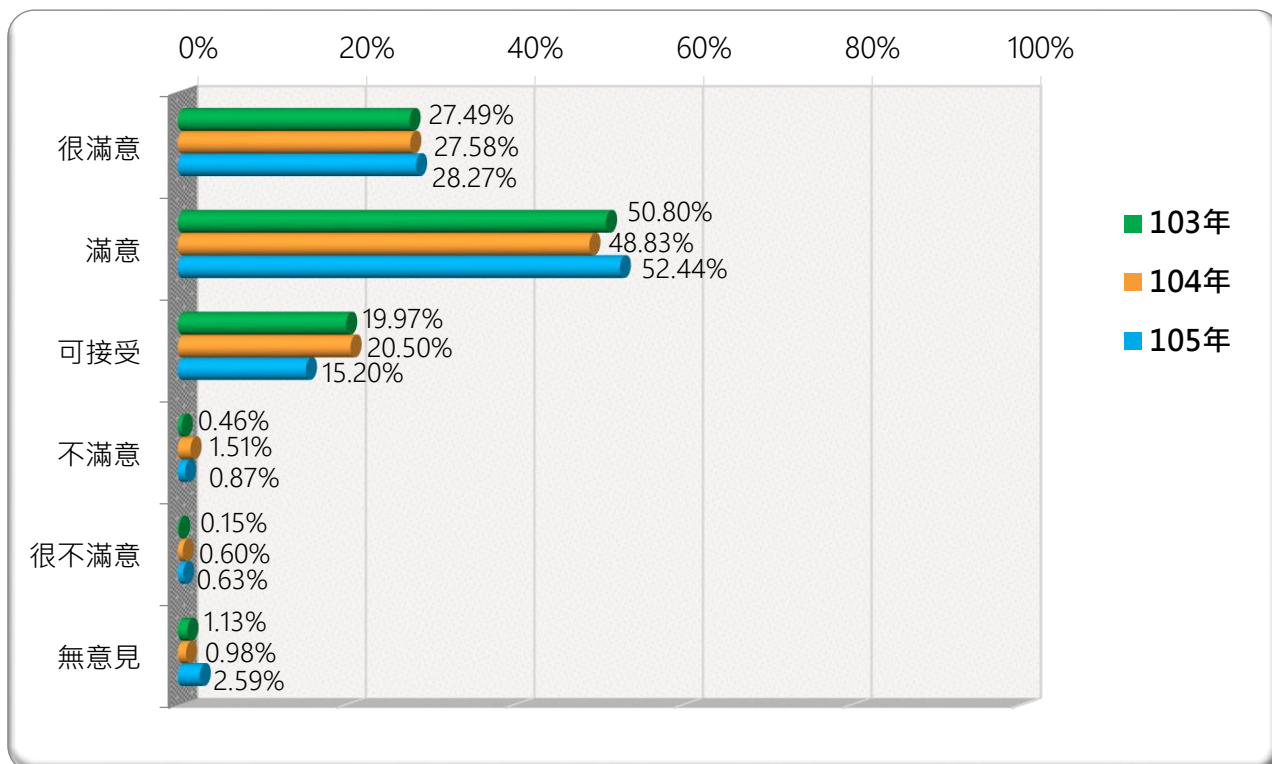


圖 4-3-8 環境設備滿意度細項年度比較表

5. 「整體清廉度」滿意度之年度比較

105 年度受訪者對各行政執行機關人員整體清廉度之正面評價為 86.46%，較去(104)年度調查結果上升 2.82%，較前(103)年度調查結果上升 0.20%；負面評價部分，105 年度為 0.08%，較 103 及 104 年度均略為下降。整體而言，受訪者對行政執行機關人員之整體清廉度呈現上升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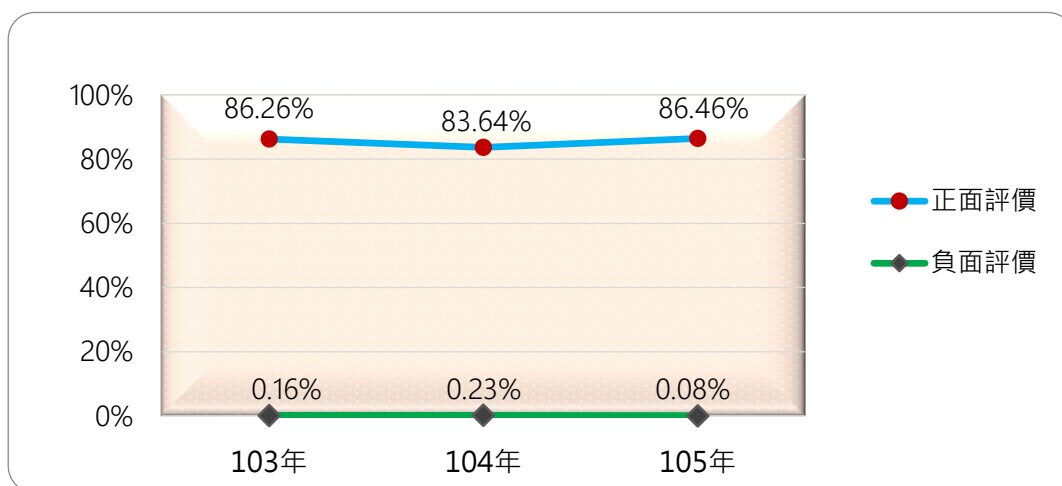


圖 4-3-9 整體清廉度正、負面評價年度比較圖

表 4-3-5 整體清廉滿意度細項年度比較表

滿意程度		很滿意	滿意	可接受	不滿意	很不滿意	無意見
年度							
103 年 (A)	人數	465	671	151	1	1	28
	百分比	35.31%	50.95%	11.46%	0.08%	0.08%	2.12%
104 年 (B)	人數	445	665	175	3	0	39
	百分比	33.53%	50.11%	13.19%	0.23%	0.00%	2.94%
105 年 (C)	人數	419	678	126	1	0	45
	百分比	32.99%	53.47%	9.92%	0.08%	0.00%	3.54%
105 年-104 年比較 (C-B)		-0.54%	3.36%	-3.27%	-0.15%	0.00%	0.60%
105 年-103 年比較 (C-A)		-2.32%	2.52%	-1.54%	0.00%	-0.08%	1.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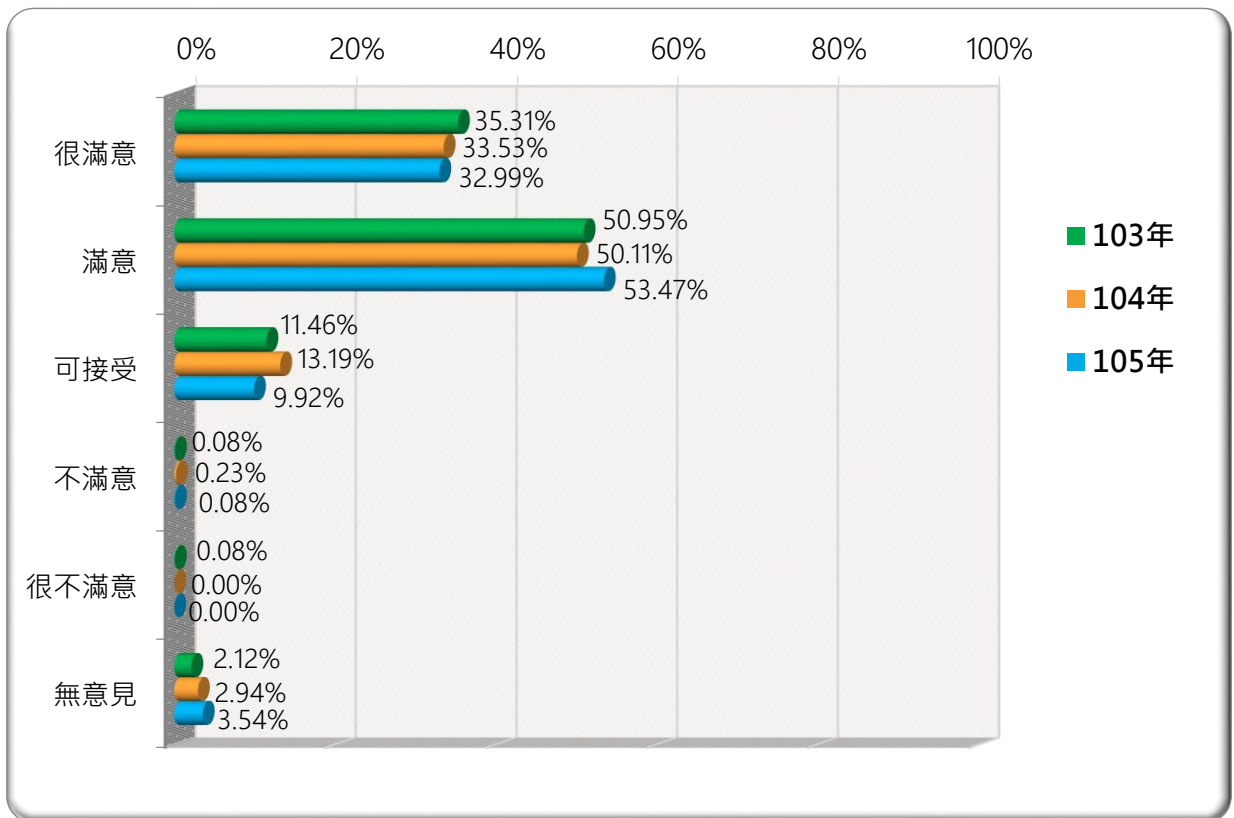


圖 4-3-10 整體清廉滿意度細項年度比較圖

(二) 103 年度至 105 年度各封閉式題項正、負面評價整體比較分析

1. 正面評價

105 年度各封閉式題項正面評價與去（104）年度調查結果相較，除「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項目有微幅下降外，其餘項目均略呈上升趨勢，其中又以「環境設備」項目上升 4.30% 最多，「整體清廉度」次之，上升 2.82%；與 103 年度調查結果相較，除「服務態度」及「行政效率」項目有些微下滑外，其餘項目均略為上升，其中亦以「環境設備」項目上升 2.42% 最多。

表 4-3-6 各封閉式題項正面評價年度比較表

年度 \ 題項	服務態度	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	行政效率	環境設備	整體清廉度
103 年 (A)	83.83%	83.52%	82.84%	78.29%	86.26%
104 年 (B)	81.46%	84.10%	80.18%	76.41%	83.64%
105 年 (C)	83.07%	83.62%	82.13%	80.71%	86.46%
105 年-104 年比較 (C-B)	1.61%	-0.48%	1.95%	4.30%	2.82%
105 年-103 年比較 (C-A)	-0.76%	0.10%	-0.71%	2.42%	0.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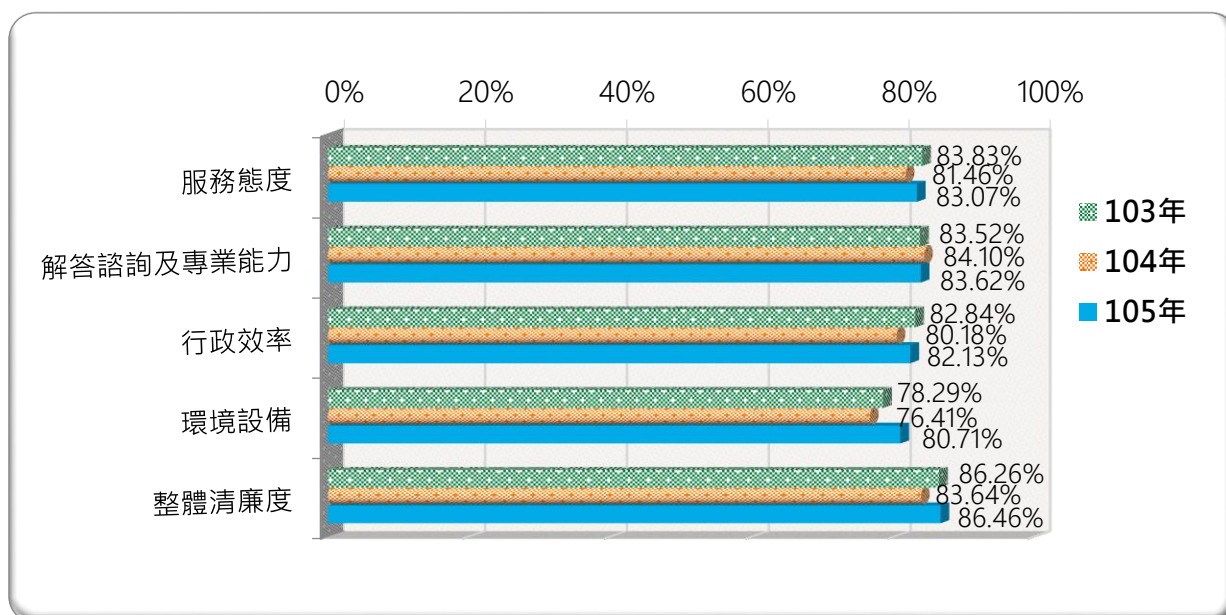


圖 4-3-11 各封閉式題項正面評價年度比較圖

2. 負面評價

105 年度各封閉式題項負面評價與去（104）年度調查結果相較，均呈現下滑趨勢，下滑比例為 0.15%至 0.75%；與 103 年度調查結果相較，除「行政效率」及「環境設備」項目有微幅上升外，其餘項目均略為下降。

表 4-3-7 各封閉式題項負面評價年度比較表

年度 \ 題項	服務態度	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	行政效率	環境設備	整體清廉度
103 年 (A)	0.38%	0.31%	0.38%	0.61%	0.16%
104 年 (B)	0.72%	0.91%	1.21%	2.11%	0.23%
105 (C)	0.08%	0.16%	0.55%	1.50%	0.08%
105 年-104 年比較	-0.64%	-0.75%	-0.66%	-0.61%	-0.15%
105 年-103 年比較	-0.30%	-0.15%	0.17%	0.89%	-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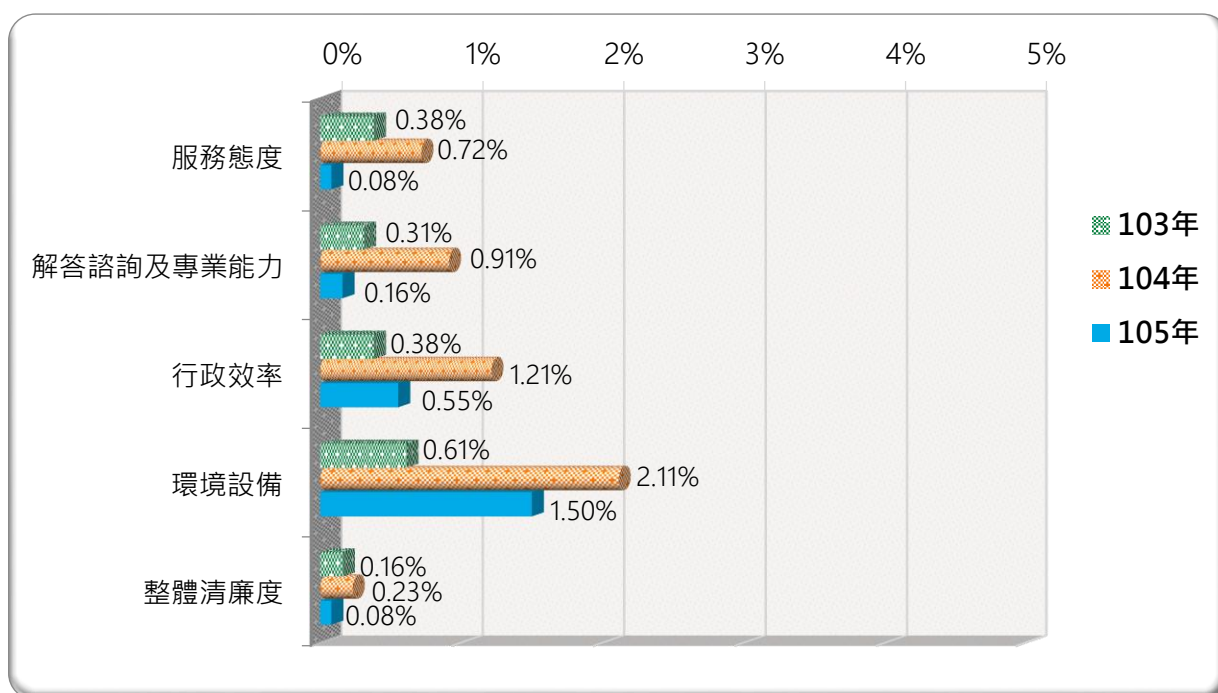


圖 4-3-12 各封閉式題項負面評價年度比較圖

伍、結論與建議

一、結論

- (一) 受訪者洽公案由以罰鍰案件居多，執行金額則以逾 1 千元至 1 萬元者占最多數

本年度調查結果發現受訪者洽公案由以「罰鍰」案件所占比例最高，達 40.39%，「財稅」及「健保」費次之，分別占 27.95%及 23.07%；另在執行金額部分，有超過半數（53.54%）係屬「逾 1 千元至 1 萬元」之案件，而「逾 1 萬元至 10 萬元」之案件居第 2 多數，占 26.22%，再者為「1 千元以下」之案件，占 14.09%，整體而言，10 萬元以下案件即占 93.86%。

- (二) 受訪者對行政執行機關之整體清廉度與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的評價較高，對行政效率及環境設備的評價較低

本次調查係針對行政執行機關「服務態度」、「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行政效率」、「環境設備」、「整體清廉度」等 5 大面向，採 6 點式量表（很滿意、滿意、可接受、不滿意、很不滿意及無意見）方式設計選項供受訪者填答滿意程度。

綜整各分署調查結果，在上述各滿意度面向中，依受訪者正面評價高低情形，依序為整體清廉度（86.46%）、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83.62%）、服務態度（83.07%）、行政效率（82.13%）、環境設備（80.71%），可見洽公民眾對各行政執行機關人員的清廉操守有相當程度的信賴，並且認為承辦人員具備業務專業素質，能提供所需的服務，而在行政效率及環境設備面向部分，除正面評價較低外，亦為負面評價較高者（分別為 0.55%及 1.50%），顯見為相對弱

項，須再檢討改善。

觀諸洽公民眾所提建議事項，對於承辦人員行政效率方面未有反映意見，另與環境設備相關者，分別係就臺北分署網路或 wifi 之使用以及臺南分署停車位不足部分作反映，再觀臺南分署洽公民眾對環境設備滿意度為 88.52%，而其他滿意度較低之分署，甚或是有持負面評價之分署，洽公民眾未進一步表達未達滿意程度之原因，無法作為改善之參考，較為可惜。

- (三) 受訪者對行政執行機關各項滿意度評價，相較 103 年度及 104 年度呈現微幅成長之趨勢

105 年度在各項滿意度調查中，整體滿意度達 83.20%，相較 103 年度 (82.95%) 及 104 年度 (81.16%) 均略為提升，而在整體不滿意度僅為 0.47%，較 104 年度 (1.04%) 低，但較 103 年度 (0.37%) 則有些微上升；如探究細項，發現在環境設備面向之滿意度上，有較為明顯之提升，在 103 年度及 104 年度分別提升 2.42% 及 4.30%。

- (四) 無受訪者表示知悉行政執行機關人員有接受請託關說或曾有不明人士以行政執行機關名義為由向其詐取財物

調查結果顯示，沒有受訪者表示知悉行政執行機關人員有接受請託關說、收受餽贈或飲宴招待等不當情事；亦沒有受訪者表示曾有不明人士以行政執行機關名義與解決執行案件為由向其詐取財物。


- (五) 受訪者表示如知悉行政執行機關人員涉嫌貪瀆不法情事，檢舉管道以法務部廉政署比例最高

調查結果顯示受訪者對於知悉行政執行機關人員涉嫌貪瀆不法情事，主要檢舉管道以「法務部廉政署」(27.30%) 比例最高，其次為「法務部行政執行署」(22.44%) 及「行

政執行機關所屬政風機構」(17.41%)，可見受訪者對於上揭機關較具信任感。

二、建議

(一) 規劃洽公民眾車位，建立明確導引標示

調查結果發現，近 3 年來受訪者對於「環境設備」之滿意程度均居最末位，105 年度受訪者針對「沒有 WiFi」及「停車位」提出之反映意見，也係近 3 年來民眾常反映之事項，有關停車位部分，基於顧客導向及為民服務，建議各分署均能規劃洽公停車位，以提升民眾洽公的便利性；至於網路部分，為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滿足民眾洽公等候的連網需求，各分署於對外開放的室內公共區域設立設置「iTaiwan」WiFi 熱點，提供民眾免費無線上網，爰此，建議各分署除於入口處張貼  標識外，並明確標示提供該熱點服務之樓層區域。

(二) 簡化工作流程，提升行政效率

調查顯示，受訪者對於行政執行機關的行政效率滿意度為五項評價中位居第四，僅高於環境設備，惟受訪者未就行政效率部分提出反映意見。一般來說，民眾到各行政執行機關洽公內容不外乎繳款、申請分期繳納或諮詢，而強制執行機關通常給人們冷衙門的形象，且核心任務在於讓民眾繳款完成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因此對於願意到場處理解決的民眾，機關人員應以積極、熱忱的態度應對，並提供更便捷、更快速及更透明的服務，例如申辦流程的公開、服務台人員的走動式服務、各行政流程環節承辦人的緊密聯繫、出納人員辦公地點以及落實代理制度，避免因內部作業或橫向聯繫處理之時間，而讓民眾久候。

(三) 賡續利用多元管道，推廣超商繳款措施

本次調查發現有 67.64% 的受訪者所洽辦執行案件金額在 1 萬元以下，而目前除少數案件外（如違反環保法規案件），針對欠繳未滿 2 萬元案件，民眾均得持傳繳通知書就近至四大超商（7-11、全家、萊爾富、OK）繳款，而免於受限於時間、距離，須請假奔波辦理繳款，甚或影響生活作息，爰此，建議各分署賡續利用對外活動場合或文宣品，推廣小額案件超商繳款措施，並得於明年度設計問卷時，針對洽辦執行案件金額在 2 萬元以下之民眾，能進一步瞭解其選擇親自到機關繳款之原因，以作為日後改善之參考。

(四) 持續推動預警作為，維護機關廉潔形象

調查結果顯示，受訪者對於行政執行機關人員有無接受請關說、收受餽贈或飲宴招待等不當情事，皆表示並無上開情形。惟行政執行機關對內同仁仍應積極加強實施廉政法令之宣導，確保機關同仁皆能維持自身廉潔，依法行政，機先預防同仁誤觸法網之情事發生；對外部民眾部分，則仍應積極辦理社會參與活動及發布廉政工作成果，以強化行政執行機關廉潔形象，並爭取民眾之信賴與認同。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分署 105 年度廉政民意問卷調查表

您好，本分署為辦理有關執行機關廉政研究調查，執行機關廉能的風氣有賴您的關心與支持，希望您能撥冗接受以下訪問。本訪問所得資料僅供分析研究及業務改進之用，填寫後由專人處理，不會提供給其他單位或個人，也不會作其他用途使用，請放心回答，謝謝！

壹、問卷內容

一、請問您是因何種案由至本分署？

財稅 罰鍰 健保費 其他案由(可複選)

二、請問執行金額大概多少？

1 千元以下 逾 1 千元至 1 萬元 逾 1 萬元至 10 萬元 逾 10 萬元至 20 萬元
逾 20 萬元

三、請問您對本分署人員的服務態度是否滿意？

很滿意 滿意 可接受 不滿意 很不滿意 無意見

不滿意的原因？_____

四、請問您對本分署人員的解答諮詢及專業能力是否滿意？

很滿意 滿意 可接受 不滿意 很不滿意 無意見

不滿意的原因？_____

五、請問您對本分署人員的行政效率是否滿意？

很滿意 滿意 可接受 不滿意 很不滿意 無意見

不滿意的原因？_____

六、請問您對本分署的環境設備（如洽公環境、服務措施、動線規劃等）是否滿意？

很滿意 滿意 可接受 不滿意 很不滿意 無意見

不滿意的原因？_____

七、請問您是否知道本分署人員有無接受請託關說、收受餽贈或飲宴招待等不當情事？

無 有_____ (若有請填寫)

八、請問有無不明人士以本分署名義與解決執行案件為理由，向您詐取財物？

無 有_____ (若有請填寫)

九、如果您知道本分署人員涉嫌貪瀆不法行為時，您會向哪一個機關（單位）檢舉？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 法務部廉政署 法務部調查局 各地方法院檢察署
監察院 民意代表 本分署政風室 其他_____ (可複選)

十、請問您對本分署整體清廉度是否滿意？

很滿意 滿意 可接受 不滿意 很不滿意 無意見

不滿意的原因？_____

十一、請問您對本分署有無其他具體建議或反映事項？

貳、基本資料

一、性別：

男 女

二、年齡：

未滿 20 歲 20—29 歲 30—39 歲 40—49 歲 50—59 歲 60 歲及以上

三、職業：

軍公教 工 商 自由業 農 待業中 其他